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6]第 ZB228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6]第 ZB228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上市审核中心 2026 年 8 月 19 日出具的《关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47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或“会计师”）作为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化纤”“发行人”或“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报会计师，本着勤勉尽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审核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根据审核问询函所涉及问题回复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问询函回复所使用的名词释义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一致。

本回复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审核问询函的问题	**黑体**
问题的回复	宋体
对募集说明书的修订补充	**楷体加粗**

注：本回复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注：会计师未对 2026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或审阅。

问题一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0,000.00 万元（含本数），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募集资金将投向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及配套工程（以下简称长丝扩产项目）、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简称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长丝扩产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形成年产 2 万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的新增产能；研发项目将开展菌草全组分高值转化技术攻关与产业化应用研究。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包括年产 10 万吨高品质超细旦氨纶纤维项目一期工程，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包括年产 10 万吨高品质超细旦氨纶纤维项目三期工程、年产一万吨生物质纤维素纤维项目。其中，氨纶纤维相关项目均未达到预期效益。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4,525.17 万元。

请发行人：（1）明确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股数/金额的下限；说明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是否拟以本次发行的股份质押融资，是否存在对外募集、结构化安排等情形，发行对象及其控制的主体在本次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其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是否已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出具相关期限内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2）说明长丝扩产项目生产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及前募产品的区别、联系及协同性，应用领域及下游市场是否一致，长丝扩产项目是否属于升级的情形，如是，具体说明升级内容，及发行人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结合公司前募和本募实施前后相关产品的产能变化情况、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下游市场需求、在手订单或意向性协议，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新增产能的合理性及具体消化措施，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3）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条件、计算基础及计算过程；结合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现有业务的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等，说明效益测算过程中是否充分考虑影响公司业绩或募投项目效益实现的相关因素，效益测算是否合理、谨慎。（4）说明研发项目的主要内容、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相关、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已取得或预计可取得的研发成果等，并结合以上情况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是否主要投向主业。结合公司菌草业务开展相关情况、是否符合当地产业政策、公

司相关的技术、人员储备等，说明研发项目是否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研发投入中拟资本化部分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5）结合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产能利用率、销售情况等，说明前募未实现预计效益的原因，与行业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前募效益预测是否谨慎，相关不利因素现是否已经消除，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结合募投项目产品未来主要销售区域，说明加征关税、采取反倾销措施等国际贸易政策变化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及效益实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针对上述情况的应对措施及其有效性。（6）量化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是否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7）说明募投项目新建厂房是否全部用于自用，是否可能出现闲置的情况，发行人为防范闲置情形拟采取的措施及有效性。（8）结合公司在手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资金需求、未来重大资本支出、借款及偿还安排等说明发行人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与规模的合理性；资金需求测算中，收入增长率等参数选取的合理性。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2）（3）（4）（5）（6）（7）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会计师核查（3）（4）（5）（6）（8）并发表明确意见，发行人律师核查（1）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三）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条件、计算基础及计算过程；结合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现有业务的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等，说明效益测算过程中是否充分考虑影响公司业绩或募投项目效益实现的相关因素，效益测算是否合理、谨慎。

1、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条件、计算基础及计算过程

本次募投项目中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涉及效益测算，本次募投项目之长丝扩产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条件、计算基础及计算过程如下：

（1）销售收入测算

长丝扩产项目规划建设期 2 年，自第 3 年起开始投产，并逐步爬坡达产，预计第 5 年后正式达产，产品销售均价（含税价）按 37,000 元/吨测算。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T15
销售收入（万元，含税）	-	-	48,100.00	62,900.00	74,000.00	74,000.00
产品销售价格（元/吨，含税）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产品销售价格（元/吨，不含税）			32,743.36	32,743.36	32,743.36	32,743.36
产品销售数量（吨）			13,000.00	17,000.00	20,000.00	20,000.00

①销售价格的测算

本次长丝扩产项目的效益测算中，长丝产品的销售价格系参考公司 2023 年-2025 年实际销售均价，考虑到 2023 年-2025 年长丝产品均价存在小幅度降低，基于谨慎性，测算取值低于上述均价，最终长丝测算销售均价（含税价）按 37,000 元/吨计价，对应不含税平均价格为 32,743.36 元/吨。公司 2023 年-2025 年实际销售不含税均价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本次募投设定的参数单价
长丝不含税均价	35,211.00	36,515.07	37,955.93	32,743.36

长丝产品行业集中度较高，随着原材料价格下行、行业内主要厂商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销售价格小幅下降，2024 年和 2025 年，长丝产品价格降幅分别为 3.80%和 3.57%，属于长丝价格的正常市场波动。2026 年上半年、2026 年 7-8 月，长丝售价先降后升，亦说明长丝价格在区间双向波动系正常情况。本次募投设定的参数单价已考虑长丝 2023 年至 2025 年销售价格存在一定波动的情况，参数单价较 2023 年至 2025 年长丝销售均价低 10.44%、较 2025 年长丝销售价格低 7.01%，价格参数已审慎预留了长丝价格波动空间，具备谨慎性、合理性。

②产品销售数量测算

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产销率整体维持较高的水平，因此根据募投项目的产能释放速度预测销售数量。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年为 T 年，长丝扩产项目规划建设期 2 年，自第 3 年起开始投产，并逐步爬坡达产，预计 T+5 年后正式达产。本次新建产能投产进度及投产后销量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吨

项目	T1-T2	T3	T4	T5-T15
生产负荷	0%	65%	85%	100%
投产后产销量	0	13,000.00	17,000.00	20,000.00

基于前述分析，本次“年产二万吨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及配套工程”项目在销售价格与达产节奏的预测上均较为谨慎，已充分考虑行业供需格局、市场拓展节奏及产能爬坡安排等关键变量。项目产销量按基本平衡测算，收入预测整体稳健，具备合理性。

（2）成本及费用测算

该项目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的方式编制总成本费用，各种原辅材料、燃料动力均按不含税价格进行估算，主要成本费用的具体估算依据为：

①主要原材料

A、原材料单价参数设置情况

本次长丝扩产项目拟在发行人新疆子公司新疆天鹭及新疆华鹭实施，故项目效益测算中原材料单价主要参考长丝生产主体新疆天鹭采购均价情况。本项目效益测算使用的主要原料单价参数及新疆天鹭 2025 年不含税均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2025 年均价	本次募投设定的参数单价
浆粕	7,492.42	7,610.62
烧碱	889.16	973.45

本次募投项目盈利预测中的原材料采购价格，系参照新疆天鹭现有产线2025年实际采购均价并适当上浮后确定。适当上浮的原因主要是考虑到主要原材料浆粕和烧碱市场价格在 2023 年-2025 年存在一定的波动，其中浆粕 2023 年-2024 年市场含税价格处于 6,200 元/吨至 7,900 元/吨之间波动，至 2025 年末含税价格在 6,200 元/吨上下波动，行业主流 32%离子膜液碱现货价在 2023 年-2024 年整体呈现高位宽幅波动情况，2025 年开始震荡下行，基于此，浆粕和烧碱本次设定的参数单价高于 2023 年-2025 年期间现货价。新疆天鹭与本次项目在采购渠道、物流结构上高度一致，具备直接参照价值；以 2025 年全年实际均价为基准，既能平滑年内化工原料价格波动，亦可有效反映当前采购成本的现实水平，辅以一定上浮参数则进一步预留了价格变动的审慎空间。

基于 2026 年 1-6 月浆粕和烧碱市场价格变化情况来看，主要原材料设定的参数价格亦审慎合理：浆粕 2026 年 1-6 月价格呈现小幅上涨，从 2026 年初浆粕市场价格指数 6,200 元/吨上涨至 2026 年 5 月的 6,700 元/吨，2026 年 5 月后价格保持平稳状态，但整体均价低于 2023 年-2025 年同期水平。32%离子膜液碱现货价在 2026 年上半年处于低位震荡的走势，烧碱 2026 年至今呈现一季度低位筑底、2026 年 3 月事件性脉冲上涨、二季度再度回落、2026 年 6 月小幅修复的分化行情，整体均价中枢显著低于 2023 年-2025 年同期水平。

B、主要原材料单耗参数设置情况

本次募投主要原材料单耗参数设置情况如下：

主要原材料	2025 年实际生产平均单耗	本次募投项目单耗
浆粕	1.04 吨	1.10 吨
烧碱	2.86 吨（32%浓度）	3.00 吨（32%浓度）

本次项目主要原材料单耗参数，以新疆天鹭 2025 年年产一万吨生物质纤维素纤维项目、三万吨长丝项目（一期）的实际生产平均单耗为基础，考虑到新建产能设备调试磨合期损耗等因素，基于谨慎性，并结合生产经验适度上浮后确定。

②燃料动力

本项目燃料动力价格根据新疆图木舒克当地实际情况确定，其中电力 0.35 元/度、水 2.75 元/吨、蒸汽 128.44 元/吨。新疆天鹭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与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公用工程协议》，约定新疆天鹭可享受当地公用工程价格优惠，优惠后水费、电费不含税单价分别为 1.73 元/吨、0.31 元/度，本次募投项目可以持续享受相关水费、电费优惠。本次效益测算中未采用上述优惠价格，主要基于效益测算谨慎性考虑。

③工资福利

依据当地及该企业职工平均工资水平，并考虑其有关法律规定的社会福利及企业职工人数（职工人数为 640 人）进行测算，本项目中人均工资为 11.89 万元/年，福利及各种保险按工资的 43%计算。

④折旧及摊销

本项目折旧摊销金额按公司现行财务制度规定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计提。即建筑、装修工程按照 15 年折旧，生产设备及安装工程按照 10 年折旧，残值率为 5%，土地使用权按照 50 年摊销、其他资产按照 5 年折旧，残值率为 0%。

⑤制造费用

本项目修理费用按固定资产费用的 1.20%每年计取，其他制造费用按项目固定资产费用的 0.80%每年计提。

⑥销售费用

本项目销售费用率参考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历史数据设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0.45%、0.42%和 0.41%。本项目按年销售收入的 0.50%计提销

售费用，较历史三年平均水平及最近年度水平均有一定上浮，较为谨慎。

根据上述成本费用估算依据，本项目达产期年平均总成本费用 58,663.04 万元，以上成本费用的估算与公司当前在产项目的成本费用情况可比，较为谨慎、合理。

（3）税金

本项目采用的增值税率为 13%，城市维护建设费为 7%，教育费附加 3%，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4）效益测算结果

根据上述假设，本次募投项目长丝扩产项目效益测算的主要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T15
生产负荷（%）	-	-	65.00	85.00	100.00	100.00
销售收入（含税）	-	-	48,100.00	62,900.00	74,000.00	74,000.00
税金与附加	-	-	41.80	52.66	60.19	60.19
总成本费用	-	322.00	43,362.86	53,225.51	60,531.75	60,549.94
利润总额	-	-322.00	4,695.33	9,621.82	9,499.21	7,537.71
净利润	-	-322.00	3,602.00	7,216.37	7,124.41	5,653.28
毛利率（%）	-	-	12.36	16.43	18.34	18.34

经测算，本次募投项目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0.44%（所得税后），财务净现值大于零，投资回收期为 9.23 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 2 年），自 T5 满产后年均毛利率为 18.34%，项目预期经济效益良好。本项目效益测算充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趋势，审慎确定测算参数，效益测算具备合理性。

2、结合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现有业务的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等，说明效益测算过程中是否充分考虑影响公司业绩或募投项目效益实现的相关因素，效益测算是否合理、谨慎

本次长丝扩产项目效益测算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影响公司业绩或募投项目效益实现的相关因素，主要包括报告期内长丝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及市场

价格情况、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市场指数情况及同行业同类产品销售均价情况、现有业务的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等，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长丝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及市场价格情况

①报告期内长丝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

本次长丝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新疆子公司新疆天鹭及新疆华鹭，项目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浆粕和烧碱。考虑到新疆区域原材料供应格局、运输条件及采购议价与公司其他生产基地存在一定差异，本次效益测算原材料价格主要参考长丝生产主体新疆天鹭历史实际采购价格。该测算口径匹配项目属地采购现实，有效规避跨区域成本差异带来的测算偏差，参数选取针对性更强，效益测算结果较为客观。新疆天鹭长丝产品 2024 年投产，主要原材料浆粕、烧碱 2024 年-2026 年 1-6 月采购不含税均价与设定的参数不含税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近两年一期均价	设定的参数单价
浆粕	7,992.43	7,492.42	6,858.58	7,447.81	7,610.62
烧碱	916.78	889.16	897.01	900.98	973.45

从上表可知，本项目效益测算中设定的浆粕、烧碱参数单价均高于近两年一期均价，浆粕设定的参数单价为 7,610.62 元/吨，高于近两年一期均价 2.14%，烧碱设定的参数单价为 973.45 元/吨，高于近两年一期均价 7.44%，主要原材料单价参数设置较为谨慎、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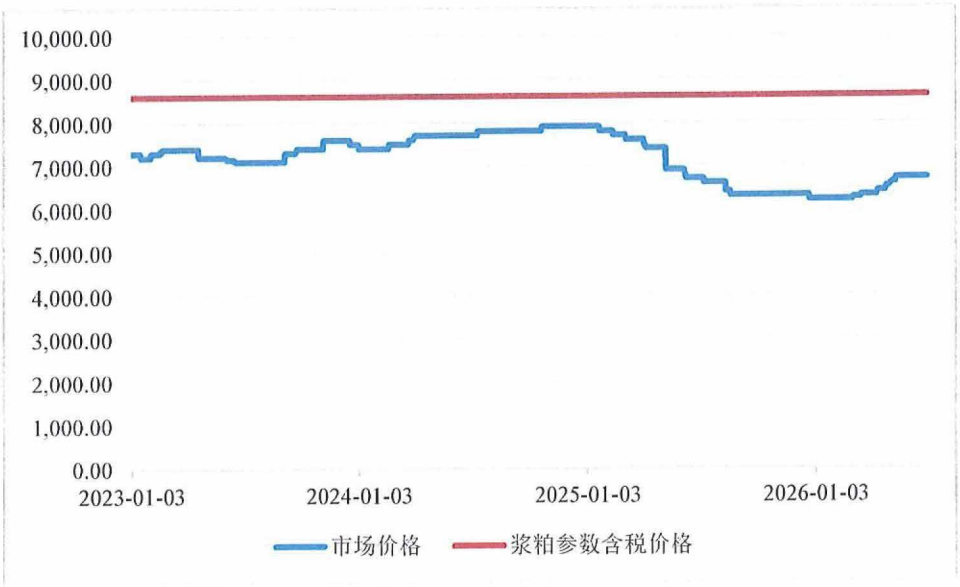
②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情况

A、浆粕市场价格情况

公司长丝产品的主要原料是浆粕，包括棉浆粕、木浆粕、菌草浆粕等，受棉短绒资源供需关系、中东局势扰动导致浆粕运费上涨等影响，报告期内，长丝原材料浆粕价格处于 6,200 元/吨至 7,900 元/吨之间波动，至 2025 年末价格在 6,200 元/吨上下波动，原材料浆粕 2026 年 1-6 月价格呈现小幅上涨，从 2026 年初浆

粕市场价格指数 6,200 元/吨上涨至 2026 年 5 月的 6,700 元/吨，2026 年 5 月后价格保持平稳状态，但整体均价低于 2023 年-2025 年同期水平。

溶解浆市场价格指数与浆粕参数含税价格对比走势图（元/吨）



数据来源：iFind

B、烧碱市场价格情况

本项目烧碱测算价格以行业主流 32%离子膜液碱现货价为基准，2023-2024 年整体呈现高位宽幅波动情况，2025 年开始震荡下行，2026 年上半年低位震荡的走势。烧碱 2026 年至今呈现一季度低位筑底、2026 年 3 月事件性脉冲上涨、二季度再度回落、2026 年 6 月小幅修复的分化行情，整体均价中枢显著低于 2023 年-2025 年同期水平。本项目烧碱测算价格整体高于市场价格，参数设置具备谨慎性。

烧碱（32%离子膜碱）市场价格与烧碱参数对比走势图（元/吨）



数据来源：iFind

总体来看，本项目设定的浆粕、烧碱参数单价均高于新疆天鹭近两年一期采购均价，亦高于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指数，主要原材料单价参数设置较为谨慎、合理。

（2）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市场指数情况及同行业同类产品销售均价情况

①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

长丝产品 2023 年-2026 年 1-6 月实际销售不含税均价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报告期销售均价	本次效益测算单价
长丝不含税均价	34,077.43	35,211.00	36,515.07	37,955.93	35,939.86	32,74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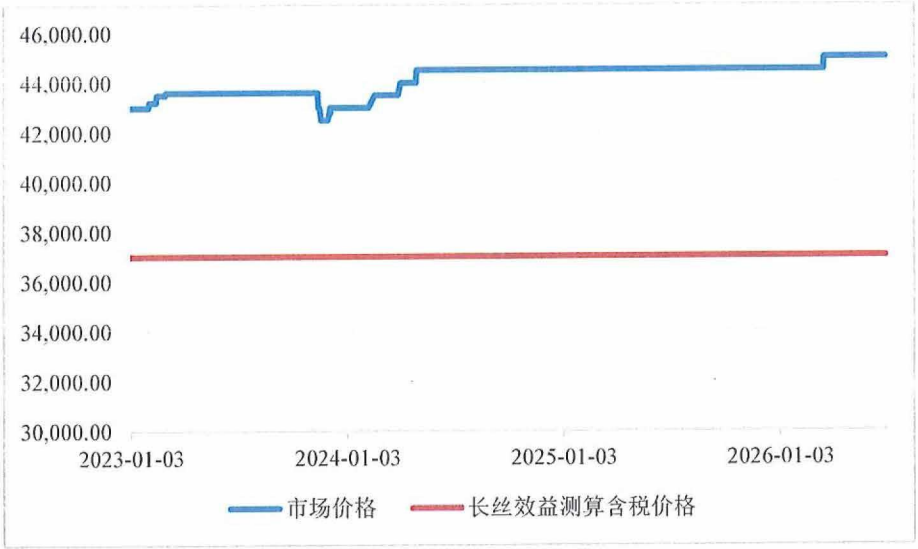
长丝产品行业集中度较高，随着原材料价格下行、行业内主要厂商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销售价格小幅下降，2024 年、2025 年和 2026 年 1-6 月，

长丝产品价格降幅分别为 3.80%、3.57%和 3.22%，属于长丝价格的正常市场波动。本次长丝扩产项目效益测算单价取值为 32,743.36 元/吨，报告期销售均价为 35,939.86 元/吨，效益测算单价取值低于报告期销售均价 8.89%，亦低于报告期最近一期销售均价，测算较为谨慎。

②募投项目产品市场价格情况

根据 iFind 数据，2023 年至今，我国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价格指数长期处于 42,000 元/吨至 45,000 元/吨（含税）之间，整体上稳中有增。国内长丝市场较为稳定，为募投项目效益实现提供了较好的托底基础。长丝效益测算含税价格 37,000.00 元/吨低于我国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价格指数。

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价格指数走势图（元/吨，含税）



数据来源：iFind

③可比公司同类业务销售均价以及变动趋势

目前国内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较为集中，除公司外的主要上市公司为吉林化纤，吉林化纤报告期长丝产品不含税均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本次效益测算单价
长丝不含税均价	未披露	37,417.34	37,556.67	38,534.38	32,743.36

注：1、根据吉林化纤 2023 年-2025 年年度报告和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计算。其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披露销量数据，无法计算其 2026 年 1-6 月销售均价。

2、我国长丝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吉林化纤和新乡化纤，故选取吉林化纤进行比较。

2024 年和 2025 年吉林化纤长丝产品价格与公司产品价格相近，其产品价格降幅分别为 2.54%和 0.37%，价格变动趋势与公司基本一致，均属于逐年小幅下降的情况。

本项目长丝效益测算价格低于公司报告期各期长丝实际销售均价，亦低于可比公司吉林化纤同期销售价格，同时相较 2023 年以来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主流市场价格指数亦存在一定差距。综合来看，本次测算所采用的产品价格具有谨慎性、合理性。

（3）公司现有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长丝产品毛利率与募投项目测算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报告期平均毛利率	本次募投项目
长丝毛利率	19.73%	21.27%	24.50%	19.83%	21.33%	18.34%

注：我国长丝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吉林化纤和新乡化纤，故选取吉林化纤进行比较，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经营情况良好，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9.83%、24.50%、21.27%和 19.73%。2024 年度，公司长丝产品的销售均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受主要原材料浆粕价格下滑和锅炉能效提升、原煤用量减少的影响，产品单位成本的降幅更大，故长丝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同比上涨了 4.67 个百分点。2025 年度，

长丝产品的销售均价持续下滑，单位成本相对稳定，导致长丝产品毛利率水平同比减少了 3.23 个百分点。2026 年 1-6 月，长丝产品单吨成本较 2025 年有所降低，销售价格小幅下降，长丝产品毛利率较上年降低 1.54 个百分点，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本次长丝扩产项目测算的毛利率为 18.34%，报告期平均毛利率为 21.33%，差异为 2.99 个百分点，因此本次长丝扩产项目的效益测算较为谨慎。

（4）同行业公司长丝产品经营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吉林化纤报告期长丝产品毛利率与公司募投项目测算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吉林化纤报告期平均毛利率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
吉林化纤长丝毛利率	15.51%	19.22%	20.44%	21.53%	19.18%	18.34%

同行业可比公司吉林化纤长丝产品毛利率与公司差异较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及配套工程项目测算的毛利率为 18.34%，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吉林化纤报告期长丝产品平均毛利率，差异为 0.84 个百分点，较为谨慎、合理。

综上，长丝扩产项目效益测算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影响公司业绩或募投项目效益实现的相关因素，主要包括报告期内长丝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及市场价格情况、募投项目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市场指数情况及同行业同类产品销售均价情况、现有业务的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等，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四）说明研发项目的主要内容、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相关、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已取得或预计可取得的研发成果等，并结合以上情况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是否主要投向主业。结合公司菌草业务开展相关情况、是否符合当地产业政策、公司相关的技术、人员储备等，说明研发项目是否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研发投入中拟资本化部分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说明研发项目的主要内容、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相关、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已取得或预计可取得的研发成果等，并结合以上情况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是否主要投向主业

（1）研发项目的主要内容

本次募投“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总额 15,877.41 万元，拟通过购置先进研发试验及检测试验设备，引进行业高端技术研发人才，利用公司专业化研发平台，系统开展菌草全组分高值转化技术攻关与产业化应用研究。本项目以菌草这一新型绿色生物质原料为核心切入点，围绕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上游原料链条，综合运用酶解、生物发酵、精细化化学转化等前沿工艺技术，对菌草所含纤维素、半纤维素、木质素等核心组分进行分级分离与深度开发，同步实现原料加工副产物的梯次利用与价值提升。本次研发聚焦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协同、具备规模化落地条件的产业化方向，重点布局使用菌草制浆过程中的副产品菌草叶生产生物基航油、菌草制浆过程中的副产品半纤维素转化生物基氨纶原料（生物基 PTMEG）等领域。

通过本次研发项目的落地，公司可完善绿色原料储备体系，延伸生物质纤维产业链条，强化差别化技术壁垒，助力企业巩固绿色化纤赛道竞争优势，为后续新产能投放与新产品迭代提供技术储备。项目具体建设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占比	资金来源
1	**建设投资**	**7,755.42**	**48.85%**	**募集资金、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中：建筑及装修工程	2,680.00	16.88%	
	设备投资及安装	4,647.93	29.27%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占比	资金来源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5.43	1.73%	
	基本预备费	152.07	0.96%	
2	**研发投资**	**8,121.99**	**5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中：人员薪酬	3,807.00	23.98%	
	研发材料费	2,636.14	16.60%	
	委托研发费	500.00	3.15%	
	燃料动力及其他	1,178.85	7.42%	
3	**总投资**	**15,877.41**	**100.00%**	-

其中，建设投资部分 7,755.42 万元，均属于资本化开支，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①建设及装修工程 2,680 万元，主要拟建设面积 2,500 ㎡的实验及研发中心、建设面积 180 ㎡的办公区，用于研发设备存放及研发人员办公；②设备购置及安装 4,647.93 万元，主要是生物基航油研发相关的水解设备、加氢设备等设备 3,028.66 万元、生物基 PTMEG 研发相关的水解、初馏、脱水精制等设备 1,313.47 万元，以及分析仪器 305.80 万元。

其中，研发投资 8,121.99 万元，均属于非资本化开支，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主要用于菌草叶生产生物基航油、菌草制浆过程中的副产品半纤维素转化生物基氨纶原料等研发课题的人员薪酬、研发材料、委托合作研发等支出。

（2）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相关

本次“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相关，属于对现有主业产业链上游的纵向延伸：

一是本项目通过对菌草材料深度利用，直接服务于长丝主业的“以草代木”战略。公司正在通过加快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对菌草浆粕等材料的利用，实现绿色转型，增强供应链稳定。其中，对菌草制浆过程中副产品的有效利用，直接影响菌草浆粕这一原材料的全生命周期成本及规模应用前景，有利于提升菌草产业链的盈利能力，保障公司菌草浆粕原材料的稳定性，服务于长丝产品的原料保障与成本管控。

二是菌草高值化利用重点方向之生物基氨纶原料（生物基 PTMEG）可以配套氨纶主业。本项目拟研发的生物基 PTMEG 系氨纶的核心生产原料。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氨纶产能达 20 万吨/年，研发产出的生物基 PTMEG 可直接配套自用，实现“菌草生物质原料-生物基化学品-化纤新材料”的全链条贯通，并助力氨纶业务原材料的绿色化进程。

三是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构建差异化的原料竞争壁垒。当前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行业主原料主要依赖进口木浆，原料端议价能力相对受限。公司通过菌草浆粕的自主研发与产业化应用，探索建立非木浆原料的自给体系，有望在行业内率先形成“自有原料-差别化产品-品牌溢价”的纵向一体化优势。菌草材料的高值化利用是公司这一战略的关键支撑环节，其研发成果将直接影响公司原料结构的自主可控程度与成本竞争力，是公司区别于同行业竞争对手、构筑长期竞争优势的重要支点。

（3）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

如前所述，本次研发项目的建设投资部分 7,755.42 万元，研发投入预算 8,121.99 万元。整体研发项目拟分 36 个月投入，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项目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土建及装修												
设备购买及安装												
员工招聘及培训												
项目研发												

（4）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

公司基于前期草本植物菌草再生纤维素关键技术研发、生物质菌草三素分离应用综合技术研发等领先技术成果（已取得授权专利 7 项，含 6 项国家发明专利、1 项国际发明专利），已建设中试车间，致力于菌草浆粕的中试与工业化大规模生产，2026 年上半年公司菌草生物基新材料中试车间已累计生产菌草浆粕 3,000 吨。在菌草浆粕生产过程中，公司基于已掌握的“三素分离”技术，已能够较为有效分离菌草制浆所需的纤维素，以及副产品半纤维素、木质素，为副产

品后续高值化利用、副产品深度开发奠定了较好研发基础。公司拟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启动“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及开展相关研发投入。

（5）已取得或预计可取得的研发成果、与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具体关联或协同情况

本次“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主要从事工艺技术研发，成果主要包括通过菌草材料研发项目的研发，掌握生物基航空煤油（SAF）制备、生物基 PTMEG 制备的技术工艺包、试制基于该等工艺包的样品等，为相关技术路线成熟后再行组织中试及量产提供技术基础。并在此基础上对菌草相关技术框架进行梳理、对知识产权进行保护、对产品执行相关认证。

成果方向	成果内容	预计成果形式
生物基航空煤油（SAF）制备技术	依托菌草制浆过程中的副产物菌草叶，通过水热解聚、缩合、沉淀、固液分离、加氢、油品分离等工序完成生物基航空煤油产业化制备的技术工艺包	核心技术工艺包、实验室试制产品样品
生物基PTMEG制备技术	依托菌草半纤维素组分，通过高效催化工艺，实现糠醛、呋喃、四氢呋喃的转化，并进一步合成生物基 PTMEG 的技术工艺包	核心技术工艺包、实验室试制产品样品
菌草全组分高值化利用技术体系	基于公司已掌握的三素分离技术，构建菌草全组分产品高值化利用的技术框架	菌草全组分利用的工艺技术框架方案
菌草全组分高值化利用知识产权	就生物基航空煤油（SAF）制备、生物基糠醛、呋喃、PTMEG 等制备等	专利（含国际专利）申请
菌草全组分高值化利用产品标准设定与认证	构建菌草全组分产品高值化利用产品的标准设定与认证	产品标准文件、产品认证文件（如有）
菌草纤维终端应用性能研究与产品开发	依托菌草纤维天然抑菌（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9%）、抗病毒等特性，开展菌草纤维在医用敷料、高端家纺、功能性服饰等领域的应用研究与产品开发	菌草纤维终端产品样品、应用技术规范、产品标准与认证文件

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生产中，已初步实现对菌草浆粕原料的兼容，能够基于菌草材料特点，生产具有抗菌抗病毒等特性的长丝产品，该等产品属于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鼓励类之“生物基纤维材料（以竹、麻等新型可再生资源为原料的再生纤维素纤维发展的生物基纤维材料）”。

其中，生物基航空煤油（SAF）制备技术、生物基 PTMEG 制备技术主要是菌草制浆过程中副产品利用的工艺研发及样品试制，该等技术主要基于长丝上游原材料浆粕生产过程中的菌草叶、半木质素等副产品，通过将该等副产品充分利用，转化为有价值的生物基航空煤油（SAF）、生物基 PTMEG，从而在未来中试及产业化成功后，能够基于原材料综合利用降低菌草浆生物基长丝成本。此外，生物基 PTMEG 还是氨纶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有助于公司另一主营业务氨纶板块的绿色转型，存在显著的协同效应。

菌草全组分高值化利用技术体系、菌草全组分高值化利用知识产权主要是对菌草相关技术体系进行梳理与知识产权保护。菌草纤维终端应用性能研究与产品开发主要是对基于生物基菌草纤维制品进行产品与标准认证，为长丝产品获得绿色溢价奠定基础。

综上，本次“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预计取得的成果均与公司主业存在关联、协同。

（6）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是否主要投向主业

本次募集资金拟全部投向主业，具体分析如下：

①菌草副产品高值利用，有利于降低菌草制浆全周期成本，是公司长丝业务的重要配套

菌草全组分利用有望降低以菌草浆为原料的生物质纤维素长丝成本。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生产中，已初步实现对菌草浆粕原料的兼容，并且该等可再生原材料是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政策鼓励发展的方向。公司立足自身生物质纤维主业优势，聚焦菌草全组分高值转化开展专项研发，通过酶解、发酵、化学转化等关键技术攻关，实现纤维素、半纤维素、木质素等组分精准分离，打通菌草精细化加工技术路径，通过研发将菌草制浆过程中的副产品充分加工为生物基航空煤油（SAF）、生物基 PTMEG 等产品的技术，为实现该等副产物经济价值的充分利用奠定基础，继而有效降低菌草制浆、生产相应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的全生命周期成本。因此，本次“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

中心”项目服务于公司长丝浆粕供应链保障与原材料成本控制，是公司长丝业务的重要配套。

②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探索菌草浆粕生物基材料，响应国家产业政策的重要举措

在国家双碳战略全面落地、绿色低碳产业政策持续加码的行业背景下，化纤及纺织行业绿色化、低碳化转型已是必然发展趋势。政策层面持续鼓励生物基、可降解、可再生生物质材料研发与产业化应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将生物基纤维材料（包括以竹、麻等新型可再生资源为原料的再生纤维素纤维）列入“鼓励类”。《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2024版）》提出鼓励企业研发应用新型浆粕原料（竹浆、麻浆、菌草浆、循环再利用浆粕等）。

通过本研发项目的实施，公司能够进一步完善“菌草种植-绿色制浆及菌草综合利用-清洁纺丝-终端应用”的全产业链绿色循环，既响应国家“双碳”目标以及对化纤行业绿色低碳的转型要求，也将赋予公司核心产品显著的“绿色溢价”，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的全球竞争力。

③PTMEG 是公司氨纶业务的重要原材料，生物基 PTMEG 有利于氨纶绿色原料获取

依托菌草所含半纤维素组分，公司可通过先进生物酶解、绿色发酵等工艺路径转化生成 BDO，并进一步合成生物基 PTMEG，产品可作为氨纶核心生产原料，商业化应用前景突出。该技术路线可有效替代传统石化基原料，既能优化原料结构、平抑石化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压力，又能拓宽原料供给渠道，提升产业链上游自主可控水平。同时，通过打通“菌草生物质原料-生物基化学品-化纤新材料”的全链条，持续夯实公司氨纶业务配套供给能力，强化产业链协同优势。伴随全球绿色消费升级，下游高端服饰、功能性纺织品领域对全流程低碳、可溯源的生物基产品需求持续提升。

综上，菌草研发中心项目服务于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主业，是公司保障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业链供应与成本控制、开展绿色转型、探索氨纶生物基原料的重要

支撑，符合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要求。

2、结合公司菌草业务开展相关情况、是否符合当地产业政策、公司相关的技术、人员储备等，说明研发项目是否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

（1）公司菌草业务开展相关情况、是否符合当地产业政策

开发菌草（芦竹等草本植物）作为生物质纤维素长丝浆粕原料，是公司响应国家鼓励生物基材料发展，实现绿色转型，增强供应链稳定的重要举措。

公司“以草代木”战略与国家产业政策导向高度契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生物基纤维材料（包括以竹、麻等新型可再生资源为原料的再生纤维素纤维）列入“鼓励类”；工业和信息化部《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2024 版）》亦明确鼓励企业研发应用新型浆粕原料，涵盖竹浆、麻浆、菌草浆、循环再利用浆粕等。公司正依托上述政策机遇，加快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对菌草浆粕的规模化应用，推进原料结构从木浆/棉浆向菌草等非木浆方向的多元化转型，以增强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与此同时，公司主要经营区域亦为菌草产业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撑：河南省《河南省林下经济发展规划（2021—2025 年）》《河南省林草林菌林药行动计划（2021-2025）》提出以菌草、香根草为主导品种，在黄河流域 24 个重点县（市、区）实施林草模式工程；新疆图木舒克市已落地芦竹（绿洲 1 号菌草）种植试验示范基地，该基地由国家菌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疆腾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第三师农业科学研究所三方合作共建。基地选用耐盐碱、抗逆性强的绿洲 1 号芦竹开展试验种植，依托微咸水、中水灌溉模式，在开展盐碱地改良、荒漠化治理的同时，探索芦竹作为生物质纤维素原料的产业化应用路径。国家政策引领、地方规划落地与公司战略推进形成了多重共振，为菌草浆粕的规模化应用及本次研发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基于上述产业政策背景，公司报告期内围绕菌草基再生纤维素、生物质组分分离、生物基航油等关键方向累计研发投入超 3,000 万元。目前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7 项，含 6 项国家发明专利、1 项国际发明专利。产业化层面，公司在河南新乡地区已建设菌草新材料中试车间，致力于菌草浆粕的中试与工业化大规模生

产，中试车间已累计生产菌草浆粕约 3,000 吨。在菌草浆粕生产过程中，公司基于已掌握的“三素分离”技术，已能够有效分离菌草制浆所需的纤维素，以及副产品半纤维素、木质素，为副产品后续高值化利用、副产品深度开发奠定较好基础。

（2）公司相关的技术、人员储备

①技术储备

公司深耕化纤领域，技术积累丰富。公司作为国内化纤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深耕化纤 60 余年，在化纤生产、化纤产品方面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公司生物质纤维素长丝技术和氨纶连续聚合干法纺丝技术水平先进，截至 2026 年 6 月末，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已获专利 17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氨纶已获专利 1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近年来，公司已完成了单孔多系列再生纤维素纤维高效生产技术研发、再生纤维素纤维制胶新工艺研发、高抱合性油剂在再生纤维素纤维连续纺长丝研发、离子液体法再生纤维素纤维关键技术研发、草本植物菌草再生纤维素关键技术研发、新型差别化再生纤维素纤维的研发、CU/CL2023 复合氨纶油剂研发、再生纤维素纤维制胶减排工艺技术研究、纤维素纤维连续纺生产效率提升研究、提高锅炉能效技术研发，并在 DT 溶剂法废旧纺织品循环再利用研究、首赛尔绿色纺丝新技术研发、瑞赛尔绿色纺丝新技术研发、生物质菌草三素分离应用综合技术研发等方向取得重要进展。

公司在菌草资源化利用领域具备扎实技术积淀。2023 年至今，公司围绕菌草基再生纤维素、生物质组分分离、生物基航油等关键方向，累计研发投入超 3,000 万元。目前已取得授权专利 7 项，含 6 项国家发明专利、1 项国际发明专利，相关技术经权威成果鉴定，整体水平达国际领先。

目前公司在菌草领域已掌握的部分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部分核心技术	技术储备具体情况	发明专利数量	与本次募投项目的联系
菌草绿色纺织及综合利用首创研究	菌草在纺织领域应用的原创性、探索性基础研究	/	系公司在菌草领域的早期探索性研发，为后续技术攻关奠定认知基础
生物质菌草三素分离技术	通过纤维素、半纤维素和木质素“三素”分离，提取纤维素为浆粕原料，用于进行再生纤维素纤维纺丝。	1	是本次募投项目的前置技术，实现基础材料的分离
菌草纺丝用浆及其制备方法	覆盖备料、漂选、抄浆、木质素检验等菌草制浆工艺环节、浆粕制备技术	2	是公司实施“以草代木”战略，以菌草浆替代部分木浆，其副产品为本次项目提供实验原料保障
生物基长丝生产技术	验证菌草纤维素含量及纺织适用性，实现基于菌草原材料的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业化生产，通过纺丝实现菌草抗菌、抗病毒等优势特性	4	属于公司“以草代木”战略在长丝生产环节的直接应用技术

②人员储备

公司白鹭新材料研究院等专门的研发部门，以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研究中心等多个研发平台拥有一支规模较大的专业研发团队，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技术人员合计440人，可抽调各类化工、物理、生物材料处理等方向的专业人才参与。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较大规模的研发，如公司曾为“生物质菌草三素分离应用综合技术研发”配置了工作人员34人，具备菌草相关大型研发项目人员调配经验。

公司目前拟指派参与本次菌草项目实施的核心人员简历如下：

人员	学历	简历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主要角色/承担的工作
研发人员 1	硕士研究生	公司长丝领域首席专家，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白鹭新材料研究院院长，主攻生物基纺织新材料研究。兼任先进造纸与纸基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技术专家，中国纺织工程学会、中国化工学会相关专委会及标委会职务；担任河南省化学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纤维绿色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再生纤维素纤维公共技术设计研发中心的主任及河南省纤维新材料绿色制造技术产业研究院院长，荣获“中国纺织大工匠”、全国化纤行业“杰出工程师”及“纺织产业创新奖”。主持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1 项、省重大科技专项 2 项；获授权专利 26 项（含中国发明专利 13 项、美国 1 项）；主导或参与起草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 14 项。长期从事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与产业化落地工作，具备丰富的技术攻关与项目统筹经验。	项目总负责人，全面统筹项目技术路线规划、研发进度管控、跨部门资源协调与产业化落地推进
研发人员 2	本科	长期深耕再生纤维素纤维长丝领域，专注于差别化纤维的技术研发与应用落地，具备扎实的纤维材料研发功底	负责菌草纤维纺丝应用技术研发，同时统筹项目知识产权全流程管理，包含专利布局、申报与成果转化跟进
研发人员 3	硕士研究生	长期从事植物纤维三素分离、制浆工艺研发及副产物高值化综合利用研究，具备丰富的工艺开发与项目管理经验	牵头三素分离工艺技术研发与副产物综合利用方向的技术管理，统筹该模块的实验方案设计、进度管控与成果落地

人员	学历	简历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主要角色/承担的工作
研发人员 4	博士研究生	生物基材料研发方向博士，专注于生物质化工与生物基功能材料的技术研发及应用转化，在糠醛制备及下游高值应用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	生物糠醛制备及下游高值应用方向核心研发人员，负责核心工艺攻关、技术方案制定与实验验证工作
研发人员 5	本科	专注于植物纤维三素分离与制浆工艺研发，具备扎实的工艺实验操作与优化经验，熟悉制浆全流程技术要点	三素分离工艺方向核心研发人员，负责制浆工艺实验执行、参数优化与中试验证跟进
研发人员 6	硕士研究生	深耕生物质能源领域，专注于生物航油制备工艺研发与技术优化，具备丰富的实验室研发与工艺放大研究经验	生物航油制备方向核心研发人员，负责工艺路线实验探索、参数优化与技术数据整理分析

③生物基航空煤油、生物基 PTMEG 制备技术方向上的具体难点及公司克服该等难点所依托的技术储备、人员储备

A、生物基航空煤油（SAF）方向

技术难点包括中间体定向缩合、深度加氢脱氧等。技术难点具体情况，以及公司为攻克该等难点拥有的技术、人员储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研发难点	研发难点具体情况	公司的技术、人员等方面储备情况
中间体定向缩合	解聚生成的呋喃类、酚类及小分子含氧化合物需经缩合反应实现碳链增长（C8-C20），缩合产物选择性控制及催化剂稳定性是核心难点	技术储备：公司在菌草制浆中试过程中，积累了催化剂筛选与工艺参数优化经验，特别是对于碳链增长（C8-C20）有工艺经验。公司基于与国内科研院校良好合作关系，可就缩合催化剂开展联合攻关。 人员储备：公司由公司长丝领域首席专家（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白鹭新材料研究院院长）项目人员 1 把关技术路线，并具备深耕生物质能源领域、具备实验室研发与工艺放大研究经验的生物航油制备方向核心研发人员 2、研发人员 6 等牵头缩合工艺路线探索、参数优化与数据整理。
深度加氢脱氧	缩合产物需经加氢脱氧转化为烷烃类航煤组分，加氢脱氧催化剂在高温高压临氢环境下长周期运行易结焦失活、氢耗较高，且需兼顾异构化以改善油品冰点性能	技术储备：公司深耕化纤及化工生产 60 余年，具备大型化工装置长周期运行及公用工程配套经验，可为加氢单元工程化提供可迁移的工艺与设备管理经验，为加氢工艺放大验证与催化剂寿命评价提供试验平台。 人员储备：公司 440 人技术团队覆盖化工工艺、设备工程等专业，可抽调相关人员支援加氢单元攻关；由生物航油方向研发人员负责加氢脱氧参数评价与催化剂筛选试验。

B、生物基 PTMEG 制备方向

生物基 PTMEG 制备技术难点包括半纤维素定向转化糠醛、糠醛经呋喃制四氢呋喃（THF）的催化选择性控制、氨纶级 PTMEG 聚合品质控制等。

研发方向	研发难点	研发难点具体情况	公司的技术、人员等方面储备情况
生物基 PTMEG 制备	半纤维素定向转化糠醛	菌草半纤维素中戊糖脱水环化制备糠醛过程中易发生副反应（生成腐殖质、甲酸、乙酸等），糠醛收率与选择性提升是其难点	技术储备：公司已掌握的三素分离技术可提供高纯度半纤维素组分，从源头减少木质素等杂质引发的副反应；公司在生物质组分分离方向已布局发明专利，掌握组分纯化关键工艺。 人员储备：公司配置的生物基材料研发方向专业研发人员 3、5 专注于生物质化工与生物基功能材料研发，在糠醛制备及下游高值应用领域具备深厚技术积累，研究方向与该难点直接对口，负责糠醛制备核心工艺攻关。
	糠醛经呋喃制四氢呋喃（THF）的催化选择性控制	糠醛脱羧制呋喃、呋喃加氢制 THF 的反应路径中，催化剂活性、选择性及寿命直接影响中间体品质与成本	技术储备：依托白鹭新材料研究院催化评价体系开展催化剂筛选评价，并基于与研发机构的关系专项联合攻关。 人员储备：由生物基材料研发方向博士研发人员 4 等负责"糠醛下游高值应用"（呋喃、THF 转化）的技术方案制定与实验验证，使"糠醛制备—下游转化"攻关链条连续、责任主体单一。
	氨纶级 PTMEG 聚合品质控制	THF 开环聚合制备 PTMEG 过程中，分子量（氨纶用 PTMEG 通常需控制在约 1,800-2,000）、分子量分布、端羟基纯度及色泽等指标须满足氨纶纺丝对原料的严苛要求，生物基路线微量杂质（醛类、有机酸、金属离子等）的脱除与控制对聚合反应及后续氨纶纺丝稳定性亦有重要影响	技术储备：公司拥有 20 万吨/年氨纶产能，系我国 PTMEG 最大的直接使用方之一，掌握氨纶级 PTMEG 分子量及分布、端羟基、色泽、微量杂质等指标对纺丝稳定性影响的第一手生产数据，研发产出可直接在公司氨纶产线进行纺丝验证，形成"研发—验证—迭代"闭环；公司氨纶领域已获专利 1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聚合与纺丝工艺经验可直接迁移。 人员储备：由公司氨纶板块技术团队提供纺丝验证支持。

综上，技术及人员等储备上，公司一是已掌握生物质菌草“三素分离”技术并取得发明专利，能够将菌草中纤维素、半纤维素、木质素高效分离，为生物基航空煤油及生物基 PTMEG 制备提供组分纯净、品质稳定的原料，从源头降低后续定向转化难度，前置关键技术已攻克。二是公司深耕化纤领域 60 余年，截至 2026 年 6 月末生物质纤维素长丝领域已获专利 17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氨纶领域已获专利 111 项，在催化转化、聚合、纺丝等方面具备可迁移的工艺经验，为解聚、缩合、加氢、聚合等工艺的参数设定、放大优化提供基础。三是公司有较强的内部研发平台与外部协同能力，公司拥有白鹭新材料研究院、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技术人员合计 440 人，覆盖化工、材料、生物工程等多个专业方向。本项目已组建跨领域研发团队：由公司长丝领域首席专家（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白鹭新材料研究院院长）统筹实施；配置生物基材料研发方向、生物航油制备方向一批具有博士研究生等资历的专业研发人员，并与国内科研院校保持产学研合作，可针对糠醛定向转化、加氢脱氧催化剂等专项难点开展联合攻关。四是公司 PTMEG 从产业端有大量使用经验，基于 PTMEG 分子量及分布、端羟基、色泽、微量杂质等指标对纺丝稳定性影响的第一手生产数据能够有效反馈至研发过程。

公司已攻克菌草“三素分离”前置关键技术，并在化工工艺参数上有可迁移的经验，组建了具备较强研发能力的内外部团队，具备克服生物基航空煤油、生物基 PTMEG 制备技术难点的基础与条件。

（3）研发项目是否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已初步掌握“三素分离”技术，已能够有效分离菌草制浆所需的纤维素，以及副产品半纤维素、木质素，为副产品后续高值化利用、副产品深度开发奠定较好基础。产业化层面公司已建设中试车间，致力于菌草浆粕的中试与工业化大规模生产。公司深耕化纤领域，技术积累丰富，在菌草资源化利用领域具备积累，并拥有较大规模的研发团队，以及适配的核心实施人员。公司研发项目不存在可预见的较大研发失败风险。

同时，基于研发项目的特点及未来产业化方向可能的变动风险，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提示研发失败风险。

3、研发投入中拟资本化部分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研发项目投入中拟资本化部分主要包括研发中心办公区，以及生物基航油、生物基 PTMEG 相关研发设备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详见本问题回复之“1、”之“（1）研发项目的主要内容”）。

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募投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入，均属于资本性支出。研发项目的其他支出拟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后续该部分研发支出将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结合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产能利用率、销售情况等，说明前募未实现预计效益的原因，与行业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前募效益预测是否谨慎，相关不利因素现是否已经消除，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结合募投项目产品未来主要销售区域，说明加征关税、采取反倾销措施等国际贸易政策变化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及效益实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针对上述情况的应对措施及其有效性

1、结合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产能利用率、销售情况等，说明前募未实现预计效益的原因，与行业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前募效益预测是否谨慎，相关不利因素现是否已经消除，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均已按计划建设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对应融资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建设完成时间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 10 万吨高品质超细旦氨纶纤维项目一期工程	前募氨纶一期项目	2022 年 2 月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 10 万吨高品质超细旦氨纶纤维项目三期工程	前募氨纶三期项目	2024 年 4 月
	年产一万吨生物质纤维素纤维项目	前募长丝项目	2024 年 3 月

（2）前次募投项目的产能利用率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产能利用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前募氨纶一期项目	85.27%	81.31%	81.74%	85.35%
前募氨纶三期项目	97.82%	82.26%	68.77%	试生产期
前募长丝项目	99.82%	107.71%	82.31%	建设中

前募氨纶一期项目报告期内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5.35%、81.74%、81.31%及 85.27%，各期产能利用率均维持在 80%以上，整体运行平稳，产能消化情况良好；前募氨纶三期项目 2023 年度尚处于试生产阶段，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68.77%、82.26%及 97.82%，呈逐年快速提升态势，2025 年起已实现较高负荷运行，2026 年上半年接近满产状态；前募长丝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产能利用率方面，该项目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 1-6 月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2.31%、107.71%及 99.82%，产能利用程度较高。

（3）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前次募投项目已实现的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前募氨纶一期项目	29,221.07	62,442.71	51,276.85	71,225.60
前募氨纶三期项目	41,306.44	46,447.96	35,946.38	28,014.77
前募长丝项目	24,668.05	18,355.58	16,640.52	-

（4）前募未实现预计效益的原因，与行业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前募项目效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再融资情况	项目	承诺效益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前募氨纶一期项目	预计年均销售利润 18,500 万元	4,215.83	483.14	1,486.73	3,395.07	否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前募氨纶三期项目	2023 年利润总额 1.17 万元、2024 年利润总额 12,715.16 万元、2025 年利润总额 19,774.29 万元，2026 年 1-6 月利润总额 10,244.11 万元，累计 42,734.73 万元	3,119.24	-3,544.54	-2,343.77	425.62	否
	前募长丝项目	2024 年利润总额-923.62 万元、2025 年利润总额 4,688.52 万元，2026 年 1-6 月利润总额 2,604.87 万元，累计 6,369.77 万元	2,260.30	3,531.64	1,468.12	不适用	是，累计 7,260.06 万元

公司前募氨纶一期项目、前募氨纶三期项目的效益未达预期，主要系我国氨纶市场处于市场调整、产能阶段性出清，2023 年至 2025 年产品价格长期处于谷底阶段所致，与氨纶行业该期间阶段性产能宽松的情况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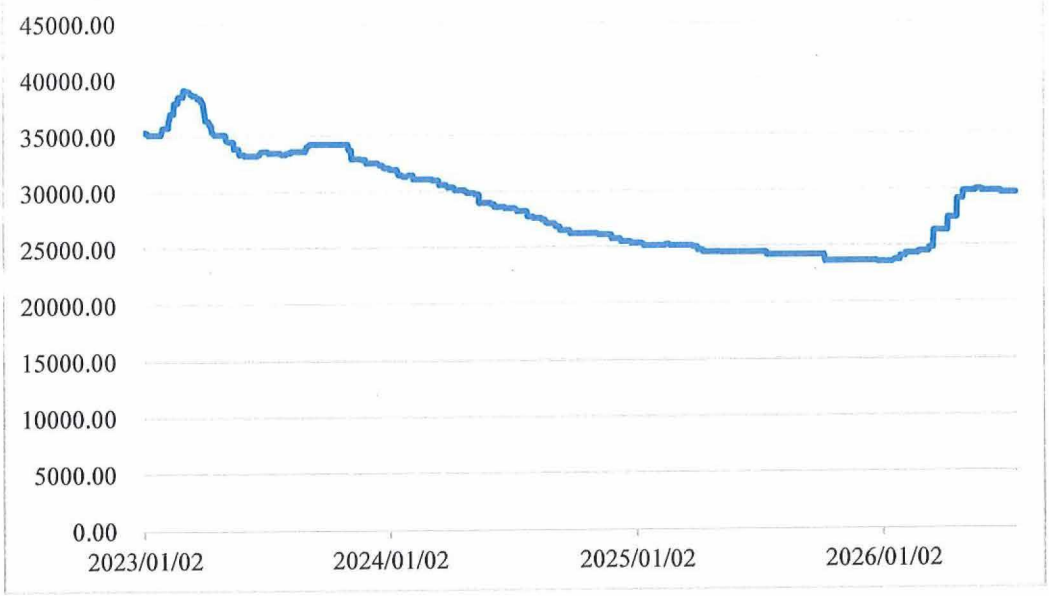
① 前募氨纶一期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原因

2020 至 2021 年，受内外需共振推动，氨纶行业进入阶段性高景气周期。海外方面，全球经济复苏带动欧美服装市场需求回暖，拉动我国氨纶出口增长；国内方面，运动休闲服饰、医用防护用品等下游需求持续旺盛，叠加供应链稳定优势，氨纶产品价格大幅上涨，行业盈利水平显著提升。受此驱动，行业头部企业加速扩产，后续新增产能集中释放，供需格局由紧平衡转向宽松。2021 年下半年起，产能增速阶段性高于需求增速，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正式进入供需宽松调整周期。据百川盈孚数据，2022-2025 年氨纶行业年度平均开工率维持在 70%-80%区间，产品价格持续承压。根据 iFind 数据，氨纶纤维价格由 2023 年初的约 3.6

万元/吨持续下跌至 2025 年末的约 2.4 万元/吨。相应地，公司氨纶销售均价由 2023 年 2.8 万元/吨，下降至 2025 年约 2.1 万元/吨，变动趋势与市场价格指数一致，差异主要是粗旦/细旦比例结构差异所致。

至 2026 年初，氨纶行业供需格局逐步稳定，氨纶市场价格已完成底部企稳并进入反弹通道。面对行业盈利压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落后产能加速出清，低效、环保不达标及资金链断裂产能逐步退出，行业产能结构优化、头部集中度持续提升。根据 iFind 数据，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氨纶市场均价达到 2.97 万元/吨，较 2025 年末价格涨幅达 25.70%。受益于氨纶产品价格回暖、下游织造需求驱动公司产销规模同步提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氨纶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15.06%，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当期实现毛利 32,105.41 万元，是公司本期净利润同比增长约 4.5 倍的主要驱动因素之一，氨纶行业景气修复对公司盈利水平的拉动效应明显。

氨纶价格走势图（元/吨）



数据来源：iFind

②前募氨纶三期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原因

前募氨纶三期项目效益未达预期，主要是氨纶市场调整、产能阶段性出清，2023 年至 2025 年产品价格阶段性较低所致，与前募氨纶一期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原因相同。除前述原因外，前募氨纶三期项目效益未达预期，一定程度上还受到该项目处于产能爬坡期、车间聚合 B 线在 2024 年下半年至 2025 年初利用市场售价较低的时期，进行改造与维护，继而产品分摊固定成本相对较高的影响。

公司前募效益变动趋势与华峰化学、泰和新材氨纶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参见本问询回复“问题 2”之“一”之“2”之“（1）”之“③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综上，长期来看氨纶下游需求持续增长的趋势未发生重大变化，行业供需格局虽经历阶段性波动，但供给结构优化、落后产能持续出清、头部企业集中度提升的趋势明确，有利于具备规模与成本优势的行业领先企业巩固市场地位。伴随低效产能加速退出，行业供需关系逐步改善，氨纶产品价格已自底部区间显著回升，行业盈利水平迎来明显改善，公司前募氨纶项目的效益亦得到显著提升。公司前募效益与行业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

（5）前募效益预测是否谨慎，相关不利因素现是否已经消除，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①结合前募规划时间、预测时点市场情况等，氨纶行业景气度变化、市场供需格局调整等情况在预测时点尚不能充分预计，前募效益预测合理、谨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向涵盖生物质纤维素长丝、氨纶两大板块，其中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相关生产线建成投产后产销两旺，经营效益已达预期；氨纶项目收益未达预计效益，主要源于彼时国内氨纶行业处于深度阶段性调整周期，行业集中释放新增产能、市场供需失衡，行业持续被动产能出清，产品售价长期承压，最终导致盈利不及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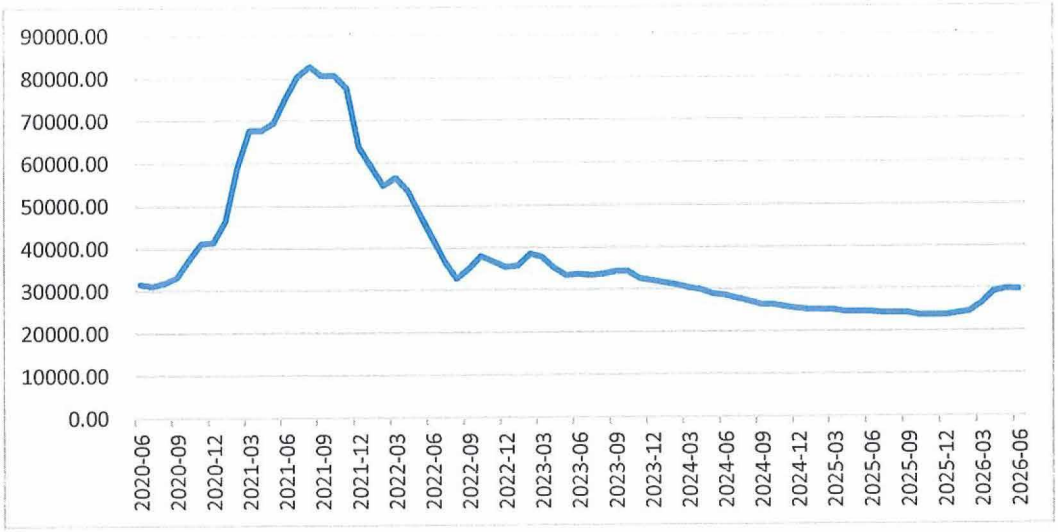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系公司基于预测基准日的行业景气度、市场价格及自身历史经营数据，按行业通行的测算方法作出，并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在预测时点具有合理性、审慎性。具体而言：

A、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决策投入前募氨纶一期项目，在该时点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及消费观念的转变，氨纶消费需求持续增长，特别是细旦化、

耐氯性、耐高温、抗紫外线、防脱散、环保氨纶等更高性能、更多功能的差别化氨纶产品需求量不断上升。同时该时点华峰化学、韩国晓星、新乡化纤、华海氨纶、泰和新材等头部企业持续扩产，行业内工艺落后、产能较小的氨纶企业面临愈发严峻的环保压力和生存压力，行业处在加速整合阶段。公司基于下游市场需求、行业整合趋势，决策投入前募氨纶一期项目。根据 iFind 数据，2021 年 1 月氨纶 4.63 万元/吨，处于上行周期。

B、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5 月决策投入前募氨纶三期项目。在该时点氨纶需求持续增长，价格已经历周期调整。根据卓创咨询，2012 年至 2021 年期间，我国氨纶纤维表观消费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05%。该时点前募氨纶一期项目已于 2022 年 2 月末投产，尚在产能爬坡过程中，但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内主要企业需要新建优质产能，以规模效应保持竞争优势的需求仍较为迫切。扩产厂商主要集中在大型企业，行业产能不断向大中型氨纶厂商集中，华峰化学正在实施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项目，韩国晓星拟实施年产 36 万吨氨纶及原料配套项目；泰和新材正在进行年产 3 万吨绿色差别化氨纶项目建设。根据 iFind 数据，2022 年 5 月氨纶价格 4.78 万元/吨，价格已显著调整回落，从长期看有较强需求支撑。

氨纶价格自 2020 年以来走势（元/吨）



数据来源：iFind

C、后续氨纶市场需求已按预期快速增长。据百川盈孚监测数据，国内氨纶

表观消费量由2022年约83万吨，大幅增长至2025年约 106万吨，增长27.71%；2020 至 2025 年行业表观消费量保持稳健攀升，期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6.30%。2023年至2025年氨纶价格持续较低，主要是低效、环保不达标及资金链断裂的落后产能逐步退出需要一定周期，且该去化周期超过市场预期，导致产能阶段性地高于需求所致。该等落后产能短期出清较慢的情况，与各地方产业政策、信贷环境、个体决策有关，预测时点尚不能充分预计。

落后产能出清慢于预期，导致供求关系变化的不利因素已显著缓解，负面影响持续减弱。2026 年上半年，在氨纶需求持续增加的背景下，随着落后产能出清、原材料价格上涨，氨纶价格已筑底并显著回升。根据 iFind 数据，2026 年 6 月末氨纶市场价格为 2.97 万元/吨，较 2025 年末上涨 25.70%。受此因素驱动，前次募投氨纶相关项目业绩已大幅改善。

综上，氨纶相关募投项目未达预期效益，主要系氨纶行业新增产能阶段性集中投放、供需格局发生调整所致，与行业情况相符。公司在预测时点尚不能充分预计受各地方产业政策、信贷环境、个体决策影响，落后产能短期出清较慢的情况，但长期看落后产能已显著出清，供需环境已明显改善，前募效益预测合理、谨慎。

②影响前募效益实现的新增产能阶段性集中投放、供需格局发生调整等相关因素不会对本募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募投项目规划实施合理、谨慎

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公司核心主业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进行布局，一方面扩建市场需求旺盛的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能，匹配海内外持续增长的高端服饰、医用敷料订单；另一方面建设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打通上游菌草制浆副产物资源化增值路径，完善上游低成本、可持续原料供应体系。此前压制氨纶板块盈利的行业供需、周期下行等不利因素已大幅缓解。

从行业主要产能投入计划看，根据公开信息，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行业内主要建设计划包括公司本次募投项目 2 万吨/年、吉林化纤在建工程 1.5 万吨/年，公司及吉林化纤在建扩产项目规模3.5万吨/年，占2026年国内长丝有效产能约28.5万吨/年的 12.28%，行业扩张节奏较为合理。

从需求端看，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内销与外销市场需求均较为旺盛。海外市场方面，依托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等南亚、中东等主要区域订单持续释放，叠加长期搭建的经销渠道优势，出口订单具备较强持续性，根据百川盈孚数据，2026年上半年我国粘胶长丝出口量同比大幅增长30.90%。国内市场方面，下游服装、家纺及针织织造行业对高品质长丝采购需求稳定，据百川盈孚数据统计，我国长丝表观消费量自2022年的约8万吨大幅增长至2025年约14万吨，需求规模接近翻倍，行业持续稳步增长态势明确。

从产品类别看，前次募投项目未达预期的产品类别主要是氨纶，与棉、涤纶、锦纶等其他纤维搭配生产高弹性面料，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围绕公司核心主业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进行布局，面向国潮新国风穿搭、高端家居家纺、功能性贴身服饰、医用可吸收耗材等，产品类别及面向的主要市场均有较大差异。

综合来看，新增产能阶段性集中投放、供需格局发生调整等导致前次募投氨纶项目效益未达预计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募投项目规划实施合理、谨慎。

综上，公司前募效益系基于预测基准日的行业景气度、市场价格及自身历史经营数据，按行业通行的测算方法作出，并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在预测时点具有合理性、审慎性，相关不利因素现已经显著缓解，负面影响持续减弱，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结合募投项目产品未来主要销售区域，说明加征关税、采取反倾销措施等国际贸易政策变化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及效益实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募投项目产品未来主要销售区域

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与公司现有长丝产品共用销售网络，报告期内公司长丝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6年1-6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75,562.35	39.03%	118,666.84	38.36%	125,571.29	42.09%	104,519.99	40.03%
印度	85,732.04	44.28%	137,179.24	44.34%	123,393.05	41.36%	108,056.90	41.38%
巴基斯坦	24,699.04	12.76%	39,918.08	12.90%	28,760.44	9.64%	22,256.87	8.52%
土耳其	3,347.11	1.73%	6,397.53	2.07%	11,366.02	3.81%	10,007.70	3.83%
其他区域	4,267.21	2.20%	7,202.15	2.33%	9,240.97	3.10%	16,272.54	6.23%
合计	**193,607.75**	**100.00%**	**309,363.84**	**100.00%**	**298,331.77**	**100.00%**	**261,114.00**	**100.00%**

公司作为长丝行业头部企业，下游客户分布区域广泛，能够有效对冲单一市场的贸易政策风险，对募投项目效益的实现构成重要保障，主要体现在两个层面：第一，销售市场广泛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及地区，能够对冲单一区域贸易政策变动、反倾销调查等摩擦事件带来的经营冲击，避免业绩高度依赖单一海外市场引发的经营波动；第二，公司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作为纺服行业产业链上游的基础性原料，终端主要供给下游织造企业，依托产业链分工情况，即便部分目标市场出台限制性贸易政策，公司可调整外销结构，优先向无贸易壁垒、关税政策宽松区域（如东南亚、中东等）的合作客户供货，由该等客户完成面料、成衣等深加工工序后再转运至受限区域终端市场，通过产业链中转分销的方式，平滑海外贸易环境波动对公司产销及盈利可能形成的负面影响。

（2）说明加征关税、采取反倾销措施等国际贸易政策变化是否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及效益实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5年3月29日，印度商工部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75旦以上粘胶长丝纱启动反倾销调查，最终反倾销裁决未生效。公司聘请的高朋律师事务所在其《印度对中国粘胶长丝纱线反倾销调查行业无损害抗辩总结》中认为，“经过中方和印度下游的通力合作，印度财政部拒绝了印度商工部对中国粘胶长丝征税的建议，没有发布征税的决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暂不涉及其他重大的关税及反倾销措施。

综合历史部分地区反倾销调查情况、长丝行业产业链分工、公司应对措施等因素，预计因境外国家或地区加征关税、采取反倾销措施等国际贸易政策变化，

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及效益实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较小：

①本次印度反倾销裁决最终未能落地生效：根据印度法律程序，印度商工部对中国涉案产品征收为期 5 年的反倾销税终裁建议须经印度财政部在终裁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作出是否批准征税的最终决定，截至目前尚未收到印度财政部批准征税的正式通知，该反倾销措施最终未能正式落地执行，公司生产的 75 旦以上长丝出口至印度不适用反倾销税，不会对公司造成相关负面影响；

②印度等境外市场供需缺口大，进口需求高：中国是全球长丝产品最大供应国，印度等国纺织业对进口长丝的采购需求持续存在，在印度等国本土长丝产能供应相对有限的背景下，作为市场需求增量的主要承接者，中国企业对印度等国家出口具有较强的持续性；

③公司全球渠道布局及外销调节机制能够有效应对贸易政策波动风险：公司已建设覆盖多个国家及地区的销售网络，一方面能够分散单一区域贸易政策变动、反倾销调查等摩擦事件带来的经营冲击，另一方面公司可调整外销结构，优先向无贸易壁垒、关税政策宽松区域的合作客户供货，通过产业链中转分销的方式平滑海外贸易环境波动对募投项目实施及效益实现的影响。

3、公司针对上述情况的应对措施及其有效性

氨纶项目收益未达预计效益，主要源于彼时国内氨纶行业处于深度阶段性调整周期，行业集中释放新增产能、市场供需失衡，行业持续被动产能出清，产品售价长期承压所致。公司针对氨纶行业周期性波动，通过加强生产经营管理、持续进行产能结构优化、加大优势产品研发等方式，持续提高公司在该细分领域市场地位，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化纤行业产量排名数据，公司氨纶产量排名已提升至国内第二。随着氨纶市场回暖、公司行业地位提高，公司氨纶业务在2026 年 1-6 月取得较好效益，实现毛利 32,105.41 万元，是公司业绩增长的核心驱动因素之一。相应地，公司前募氨纶一期项目、前募氨纶三期项目效益也均显著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曾面临印度反倾销调查，并通过积极应诉等方式，顺利争取到较好结果，且最终反倾销裁决未能生效。公司长丝业务已建立覆盖境内、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韩国、日本等众多国家地区客户的销售网络，能够有效应对个别地区贸易政策变化的潜在风险。

综上，公司针对氨纶行业波动、长丝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已采取有效应对措施。

（六）量化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是否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中长丝扩产项目和研发项目会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长丝扩产项目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长丝扩产项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金额共计 111,598.94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金额
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	68,864.70
2	建筑工程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0,919.82
3	土地使用费	1,814.42
合计		**111,598.94**

（2）菌草高值化利用研发项目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研发项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投资金额共计 7,755.42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金额
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	4,647.93
2	建筑、装修工程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55.43
3	基本预备费	152.07
合计		**7,755.42**

2、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拟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摊销，与公司现行会计政策保持一致，具体折旧摊销政策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摊销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2	建筑、装修工程及工程建设其他费	年限平均法	15	5.00%	6.33%
3	基本预备费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4	土地使用费	年限平均法	50	0.00%	2.00%

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中长丝扩产项目和研发项目会新增折旧摊销，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新增折旧摊销，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	T4	T5	T6-T8	T9-T13	T14-T15
长丝扩产项目新增折旧摊销	8,203.40	8,203.40	8,203.40	8,203.40	8,203.40	8,203.40
研发项目新增折旧摊销	-	588.98	588.98	588.98	562.48	171.72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合计	**8,203.40**	**8,792.38**	**8,792.38**	**8,792.38**	**8,765.88**	**8,375.12**
新增营业收入	42,566.37	55,663.72	65,486.73	65,486.73	65,486.73	65,486.73

项目	T3	T4	T5	T6-T8	T9-T13	T14-T15
新增净利润	3,602.00	7,216.37	7,124.41	5,653.28	5,653.28	5,653.28
合计营业收入	828,246.32	841,343.67	851,166.68	851,166.68	851,166.68	851,166.68
合计净利润	23,402.25	27,016.62	26,924.66	25,453.53	25,453.53	25,453.53
新增折旧摊销占合计营业收入的比重	**0.99%**	**1.05%**	**1.03%**	**1.03%**	**1.03%**	**0.98%**
新增折旧摊销占合计净利润的比重	**35.05%**	**32.54%**	**32.66%**	**34.54%**	**34.44%**	**32.90%**

注 1：新增折旧摊销占合计营业收入比重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度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收入）

注 2：新增折旧摊销占合计净利润比重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度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 2025 年归母净利润+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净利润）

从对公司整体影响来看，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占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合计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1%左右，占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合计净利润的比重在 32.54%-35.05%之间，本次募投项目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及配套工程项目投产后预计盈利水平良好，项目产生的效益能够充分消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新增折旧摊销费用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同时，考虑到上述折旧摊销金额对公司利润存在一定的影响，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已提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的风险”。

（八）结合公司在手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资金需求、未来重大资本支出、借款及偿还安排等说明发行人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与规模的合理性；资金需求测算中，收入增长率等参数选取的合理性。

1、结合公司在手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资金需求、未来重大资本支出、借款及偿还安排等说明发行人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与规模的合理性

综合考虑公司在手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资金需求、未来重大资本支出、借款及偿还安排等情况，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具体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金额为 117,594.53 万元，其中可自由支配金额为 116,778.62 万元。由于公司属于生产制造型企业，日常销售与采购的资金结算所需资金量较大，需要保持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以维持业务经营和资金周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货币资金①	113,582.31
其中：使用受限货币资金②	81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③	4,012.22
前次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④	-
可自由支配现金⑤=①-②+③-④	**116,778.62**

（2）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以 2026 年至 2028 年作为预测期间，根据 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以及未来预测的营业收入测算未来期间经营性现金流入净额，营业收入测算详细情况详见本问题回复之“一”之“（八）”之“1”之“（4）未来三年日常经营所需增量营运资金”。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金额为 237,155.94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累计		
营业收入	1,243,51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07,056.75		
占比	8.61%		
预测期	**2026E**	**2027E**	**2028E**
营业收入	848,534.35	916,417.10	989,73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73,051.98	78,896.14	85,207.83
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合计	**237,155.94**		

（3）日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

公司为维持其日常经营需要保留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

接受劳务、支付押金、支付职工相关支出及各种税费等。为保证正常生产及稳定运营，公司通常预留满足未来三个月经营活动所需的现金。2026 年 1-6 月公司平均每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为 40,737.14 万元，假设以该数额作为每月经营活动所需的现金进行测算，公司为维持日常经营需要的最低现金保有量为 122,211.42 万元。

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44,422.85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月均流出①	40,737.14
公司最低现金保有量=①*3	122,211.42

（4）未来三年日常经营所需增量营运资金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37,874.55 万元、736,577.45 万元和 785,679.95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19%，阶段性偏低，主要系氨纶产品价格自 2021 年下半年起持续承压、长期处于低位运行所致。从销量端看，氨纶 2023 年至 2025 年销量分别为 15.98 万吨、17.18 万吨、21.61 万吨，复合增长率达 16.29%；长丝同期销量分别为 6.88 万吨、8.17 万吨、8.79 万吨，复合增长率达 13.01%。两大主营产品的销量增速均显著高于收入增速，表明公司市场份额持续扩大、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收入增长阶段性放缓系行业价格周期波动所致。

2026 年以来，氨纶行业景气度逐步修复，产品价格自底部持续反弹。根据 iFind 统计的生意社氨纶价格指数，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氨纶价格已达 2.97 万元/吨，较 2025 年末上涨 25.70%。受益于行业供需格局改善及产品价格上涨，公司 2026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 457,836.46 万元，同比增长 22.49%，经营业绩显著回升。

公司以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演变趋势、产能释放节奏及 2026 年 1-6 月实际经营表现为基础，对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进行预测，具

体增长率取值及测算依据详见本问题回复之“一”之“（八）”之“2”之“（1）资金需求测算中收入增长率选取的合理性”相关内容。基于上述预测，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测算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E	2027 年 E	2028 年 E
营业收入	785,679.95	848,534.35	916,417.10	989,730.47
同比增长率	/	8.00%	8.00%	8.00%
应收账款	164,751.05	177,931.14	192,165.63	207,538.88
预付款项	3,917.34	4,230.72	4,569.18	4,934.72
其他应收款	11.96	12.92	13.95	15.07
存货	190,664.28	205,917.42	222,390.81	240,182.08
各项经营性资产合计	**359,344.63**	**388,092.20**	**419,139.58**	**452,670.74**
应付票据	5,841.97	6,309.33	6,814.08	7,359.20
应付账款	66,501.90	71,822.05	77,567.82	83,773.24
合同负债	9,166.75	9,900.09	10,692.10	11,547.47
其他应付款	4,234.00	4,572.72	4,938.54	5,333.62
各项经营性负债合计	**85,744.62**	**92,604.19**	**100,012.53**	**108,013.53**
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	273,600.01	295,488.01	319,127.05	344,657.21
未来三年营运资金需求				**71,057.20**

注 1：假设条件：根据行业周期趋势、产能扩张情况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情况，假设未来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8.00%，公司未来三年各项经营性资产/营业收入、各项经营性负债/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25 年的占比保持一致；

注 2：流动资金需求测算的公式如下：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新增流动资金需求=期末流动资金占用额-期初流动资金占用额；未来三年营运资金需求=2028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2025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注 3：上述未来三年营业收入增长假设及相关测算数据仅为论证公司营运资金缺口、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合理性所用，不构成公司对未来业绩的任何承诺或盈利预测。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未来三年新增营运资金需求为 71,057.20 万元。

（5）未来三年分红情况

公司未来期间分红资金需求与经营成果相关。2023 年，公司处于亏损状态。2024 年至 2025 年公司的分红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平均比例为 18.49%。2025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51%，假设公司 2026

年至 2028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25 年相同，未来三年期间分红资金需求为相应期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8.49%，则公司 2026-2028 年期间分红资金需求为 12,784.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15.36	24,555.25	19,800.25
现金分红及回购（含税）	2,099.76	4,970.70	3,313.80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20.24%	16.74%
2024-2025 现金分红比例均值			18.49%
预计 2026-2028 年营业收入之和			2,754,681.91
预计净利率			2.51%
预计 2026-2028 年可分配利润			69,142.52
预计分红比例			18.49%
2026-2028 三年分红金额			**12,784.45**

（6）有息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借款类科目金额合计为 489,430.27 万元，有息负债规模较大，未来存在一定的偿还借款利息及本金压力，具有较大的流动资金需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短期借款	69,701.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483.92
长期借款	331,245.09
合计	**489,430.2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假设公司未来三年银行借款到期后能顺利续期，并维持目前利率水平，且未来三年不再新增其他银行借款，则未来三年偿还银行借款利息金额为 31,168.99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借款金额①	平均利率②	未来三年利息（①*②*2.5）
短期借款	69,701.26	2.11%	3,676.7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483.92	2.62%	5,795.70
长期借款	331,245.09	2.62%	21,696.55

注：平均利率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相应期限借款的平均利率为准；利息支出期间按照覆盖至 2028 年末进行测算。

（7）未来重大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公司重大资本性建设支出主要包括本次募投项目和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所需资金，两者合计 356,369.07 万元，具体如下：

①本次募投项目投资

经公司相关决策机构审议通过，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其他项目总投资额合计 133,913.41 万元，具体投资方向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	已履行审议程序
1	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及配套工程项目	118,036.00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2	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	15,877.41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合计		**133,913.41**	/	/

②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所需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正在推进的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剩余需投入资金规模为 222,455.66 万元，前述项目均已履行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已投入资金	尚需投入资金	已履行审议程序
1	10 万吨功能性氨纶纤维项目	227,000.00	4,544.34	222,455.66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分两期实施
合计		**227,000.00**	**4,544.34**	**222,455.66**	/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整体资金需求缺口预计为 239,656.57 万元，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备注	金额
资金流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可自由支配现金	①	116,778.62
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	②	237,155.94
资金需求：		
最低现金保有量	③	122,211.42
未来三年新增营运资金需求	④	71,057.20
未来三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	⑤	12,784.45
未来重大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⑥	356,369.07
偿还有息负债利息	⑦	31,168.99
小计：	**⑧=③+④+⑤+⑥+⑦**	**593,591.13**
总体资金缺口	**⑨=⑧-①-②**	**239,656.57**

如上表所示，公司未来三年的资金需求缺口为 239,656.57 万元，高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30,000.00 万元，因此本次融资规模具有合理性。在公司自有资金存在一定缺口的情况下，公司利用上市公司平台适时启动本次再融资是保障公司战略落地的必要选择。

综上所述，结合公司在手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资金需求、未来重大资本支出、借款及偿还安排等情况，公司未来三年预计新增营运资金缺口、未来三年分红、偿债以及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募投项目等所需资金需求缺口较大，因而有必要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填补募投项目投资的部分资金缺口。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未超过发行人未来三年资金需求缺口。本次发行具备必要性，融资规模合理。

2、资金需求测算中，收入增长率等参数选取的合理性

（1）资金需求测算中，收入增长率选取的合理性

本次募投的补流测算时假定未来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8.00%，主要依据如下：

①2023-2025 年公司复合增长率阶段性偏低，主要是受氨纶价格阶段性处于低位影响，未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前景乐观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37,874.55 万元、736,577.45 万元和 785,679.95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3.19%。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阶段性偏低，主要是受氨纶价格阶段性处于低位影响所致。从销量的角度，氨纶 2025 年销量 21.61 万吨，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 16.29%，长丝 2025 年销量 8.79 万吨，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 13.01%。

从行业周期维度来看，两大核心主营品类行业格局持续优化，为企业营收增长筑牢产业基础。氨纶行业在 2022 至 2025 年经历长期的行业深度调整阶段，市场持续出清低效、高耗能落后产能，头部企业竞争优势进一步凸显，行业市场集中度稳步上行。2026 年二季度以来，国内氨纶市场现货价格已稳步上行，行业发展态势显著向好；长丝行业集中度高，同时受国内产能管控、环保限产等政策严格约束，行业整体新增产能有限。叠加国内新国风服饰、家纺等消费潮流持续兴起，海外订单需求旺盛，长丝行业高景气状态有望在未来持续维持。

从产能扩张维度分析，公司现有产能已处于满负荷运行状态，叠加新建项目有序落地，产能增量将与行业回暖周期形成共振，同时产品结构升级进一步增厚营收空间。2025 年度公司氨纶产能利用率已达到 100.76%。长丝作为公司传统优势业务，现有 11 万吨产能位居全球首位，行业龙头地位稳固。整体来看，公司新建产能投放节奏与行业上行周期高度匹配，且新项目主打高端功能性产品，持续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不仅能够实现产能规模扩容，还可依托高附加值产品提升整体营收规模与盈利水平。

②2026 年以来公司所处行业景气度和公司业绩持续提升，公司收入增长率参数选取显著低于 2026 年以来的短期增速

2026 年以来化纤行业整体景气度大幅提升。双碳约束压制传统化纤新增产能，行业集中度抬升，涤纶、氨纶供需逐步收紧，龙头盈利持续修复。氨纶价格自底部大幅反弹，根据 iFind 统计的氨纶价格指数，氨纶价格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已达 2.97 万元/吨，较 2025 年末上涨 25.70%。2026 年一季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21,682.08 万元，同比增加 17.88%。受益于氨纶价格触底回升等因素驱动，公司 2026 年上半年收入 457,836.46 万元，同比增长 22.4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51.06 万元，同比增长 449.05%，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提升，未来营业收入增长前景乐观。

因此，公司选取未来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8.00%的假设，显著低于 2026 年 1-6 月收入同比增长 22.49%的短期收入增速，已为后续行业周期波动等或有因素预留冗余空间，参数设置具有审慎性和合理性。

③公司收入增长率参数选取低于 iFind“化纤织造加工”板块研究报告预测平均值

公司收入增长率参数与 iFind“化纤织造加工”板块近期研究报告预测平均值对比如下：

项目	期间	营业收入平均复合增长率
iFind“化纤织造加工”板块复合增长率预测平均值	2026-2028 年	11.09%
公司本次资金需求测算采用增长率	2026-2028 年	8.00%

注：iFind“化纤织造加工”板块复合增长率预测平均值系距统计截止日六个月内由 iFind 统计多家研究机构对板块上市公司指定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值的算术平均值的复合增长率。该指标常用于衡量对板块未来营收规模的预期中枢。

根据 iFind 数据，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六个月内研究报告中对“化纤织造加工”板块 2026-2028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预测的平均值为 11.09%，高于公司同期测算采用的收入增长率水平。

（2）资金需求测算中，运营资金保有量选取的合理性

公司为维持其日常经营需要保留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支付押金、支付职工相关支出及各种税费等。为保证正常生产及稳定运营，公司通常预留满足未来三个月经营活动所需的现金。因此，资金需求测算中将三个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作为公司的维持日常经营需要的最低现金保有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所需，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最近三年内公司复合增长率阶段性偏低，主要是受氨纶价格阶段性处于低位影响，该等不利影响已显著改善，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较为乐观，公司2026年上半年收入规模持续大幅增长，经营业绩对后续业务发展形成较强支撑，营运资金测算增长率高于最近三年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规律及经营实际状况，具有合理性；为保证正常生产及稳定运营，公司通常预留满足未来三个月经营活动所需的现金，资金需求测算中将三个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作为公司的维持日常经营需要的最低现金保有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所需，具有合理性。公司资金需求测算中收入增长率等参数选取合理。

二、请发行人补充披露（2）（3）（4）（5）（6）（7）相关风险。

发行人已补充披露（2）（3）（4）（5）（6）（7）涉及的相关风险：

（一）问题（3）涉及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或实施效果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中补充完善相关风险因素并进行了重大风险提示，具体内容如下：

“（二）募投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将用于实施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及配套工程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能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但项目可行性论证是在过往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下，预测未来产品的市场需求、产品价格及其他数据并进行测算的结果。从投资项目本身来讲，项目未来的实施受宏观经济环境、地缘政经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管理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由于建设工期、管理人员配备等因素可能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完工并投产；项目建设完工后，也可能存在市场需求的剧烈变化而导致新建产能不能如期释放，或由于行业周期性波动因素，**浆粕、烧碱等主要原材料价格除受国内供需格局、行业开工、宏观经济周期影响外，亦可能受地缘政治、国际贸易、物流运输等外部因素冲击，出现阶段性大幅波动，**导致项目实际实现效益与预测效益差距较大。因此，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效益未达预期的投资风险。”

（二）问题（4）涉及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中补充完善相关风险因素并进行了重大风险提示，具体内容如下：

“（四）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建立了以白鹭新材料研究院为主体的研发机构，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研究中心等多个研发平台，拥有一批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研发投入规模较高，2023年**至2026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达10,401.87万元、11,867.22万元、13,239.12万元**及6,664.82万元。随着本次募投项目菌草材料高值化利用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公司研发投入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公司**存在因研发失败或研发进度未达预期、技术路线变化、**研发成果产业化进程不及预期、**研发成果与市场需求不匹配、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况，导致公司研发投入不能有效转化、市场竞争优势受到削弱，继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其中菌草相关研发项目还存在因国家或地方产业政策变化、公司长丝业务以草代木战略实施进程未达预期导致菌草副产品供给不足等风险。”**

（三）问题（5）涉及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中补充完善相关风险因素并进行了重大风险提示，具体内容如下：

“（一）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化纤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宏观经济形势对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从最近几年纤维素纤维和氨纶市场价格波动情况看，公司主要产品氨纶、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均具有明显的周期性波动特征，产品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以及同行业其他公司的业绩状况。根据 iFind 数据，氨纶纤维价格由 2023 年初的约 3.6 万元/吨持续下跌至 2025 年末的约 2.4 万元/吨，至 2026 年 6 月逐步恢复至约 3 万元/吨。公司未来同样将面临产品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募投项目效益**大幅波动的风险。

（十）贸易摩擦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发行人海外市场主要包括巴基斯坦、印度、土耳其、意大利、韩国、埃及、日本等国家。**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75,204.50 万元、196,787.94 万元、215,448.87 万元和 136,797.4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74%、26.72%、27.42%和 29.88%。**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和地区对于公司长丝、氨纶产品进口未设定特殊的限制性措施，印度商工部曾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化纤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最终反倾销裁决未生效。**若未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面向的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针对中国产长丝、氨纶等产品提高进口关税或出现实施反倾销、反补贴措施等贸易摩擦，可能对公司销售收入及经营业绩、募投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四）问题（6）涉及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或实施效果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中披露了相关风险因素并进行了重大风险提示，具体内容如下：

“（四）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预计年均将新增折旧摊销约 8,672.69 万元，新增折旧摊销规模较大，对公司的业绩存在一定影响。本次募投项目达到生产效益需要一定周期，若募投项目实施后业绩不及预期，折旧摊销金额的大幅增加将对公司未来经营

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使得公司面临募投项目实施后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会计师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3），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效益测算资料，了解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条件、计算基础及计算过程；

2、获取报告期内发行人原材料采购价格、募投产品销售价格明细资料，核查原材料、产品价格历史波动情况；

3、查阅发行人现有业务经营数据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数据，对比分析现有业务经营实绩与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参数的差异；

4、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价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否合理、谨慎。

针对上述事项（4），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获取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核查研发项目主要内容、研发预算、时间安排，复核已发生研发投入金额及项目当前研发进展、已取得及预计取得的研发成果；

2、访谈发行人相关负责人，核查研发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结合募投整体方案，判断募集资金投向是否主要围绕公司主业开展；

3、获取菌草业务相关业务资料、产业政策文件，了解菌草业务实际开展情况；核查公司现有技术储备、研发人员配置情况，评估研发项目的技术落地条件，分析是否存在重大研发失败风险；

4、获取研发项目资本化测算资料，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核查研发投入资本化费用化处理是否满足准则规定。

针对上述事项（5），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本所出具的鉴证报告，获取前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台账、产能统计、销售数据、效益实现情况明细表，复核各项目建设进展、产能利用率、实际销售及效益实现数据；

2、访谈发行人相关负责人，了解前次募投项目未实现预计效益的具体原因，对比同期行业公开数据，分析公司与行业的差异情况，评价前期效益预测的谨慎性；核实造成前募效益不及预期的不利因素目前是否消除，评估该类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潜在影响；

3、获取本次募投项目产品销售区域规划，查阅高朋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印度对中国粘胶长丝纱线反倾销调查行业无损害抗辩总结》意见，了解反倾销调查过程及结果，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发行人针对氨纶行业周期波动及国际贸易政策变化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4、取得公司针对前募效益不及预期、国际贸易政策风险制定的应对措施，复核相关制度、业务规划资料，分析各项应对措施的可执行性与实际有效性。

针对上述事项（6），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发行人现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折旧摊销政策，获取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明细，区分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资产类别，复核资产预计使用寿命、残值率，重新测算募投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金额；

2、获取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测算底稿，复核收入、成本、费用、产能释放进度等关键假设，核对新增折旧摊销对各期利润的影响量化测算过程；

3、核对公司回复文件，确认量化分析数据、测算逻辑与核查获取资料、重新测算结果是否一致。

针对上述事项（8），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相关财务数据，了解发行人未来三年日常经营积累、最低现金保有量要求、偿还有息负债本金及利息、预留偿还的有息负债、未来重大的资本性支出等；

2、取得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支出计划、借款合同及本息偿还安排资料，复核经营资金需求测算底稿，核对测算逻辑、未来现金流预测；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缺口、重大资本开支规划、现有债务到期偿还计划，评估本次融资必要性及融资规模匹配性；

4、复核资金需求测算模型，对比历史经营数据情况，核查收入增长率等关键测算参数选取依据，评价参数选取的谨慎性与合理性。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针对上述事项（3）、事项（4）、事项（5）、事项（6）及事项（8）的回复内容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

问题二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37,874.55 万元、736,577.45 万元和 785,679.9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215.36 万元、24,356.37 万元和 19,749.61 万元；氨纶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0.26%、0.30%和 1.00%；长丝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9.83%、24.50%和 21.27%。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74%、26.72%和 27.42%。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因生产安全事故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请发行人：（1）结合报告期内公司氨纶、长丝等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等，分别说明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较低、长丝产品 2025 年毛利率下滑以及报告期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不利因素是否持续；结合行业周期波动、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公司产品竞争力、下游市场需求等，说明公司业绩的稳定性，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2）结合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客户及地区、销售产品、付款政策、回款情况、合作情况等说明公司境外销售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结合国际贸易形势及关税政策变化、出口地区反倾销调查情况、汇率波动等，说明是否存在对公司境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3）说明发行人行政处罚事项披露是否完整及相关事项的整改情况；发行人最近三年是否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一条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关于安全生产的相关内控制度建设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4）结合公司相关财务科目情况，说明发行人财务性投资认定的谨慎性和合理性，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2）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会计师核查（1）（2）（4）并发表明确意见，发行人律师核查（3）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报告期内公司氨纶、长丝等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等，分别说明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较低、长丝产品 2025 年毛利率下滑以及报告期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不利因素是否持续；结合行业周期波动、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公司产品竞争力、下游市场需求等，说明公司业绩的稳定性，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1、报告期内公司氨纶、长丝等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情况

公司氨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 PTMEG 和纯 MDI，其中 PTMEG 以煤化工路线为主要制备来源，纯 MDI 系石油化工下游产品；公司长丝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浆粕（包括木浆和棉浆），主要辅料包括烧碱等。公司产品定价采取随行就市的原则，属于市场化定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与公开市场均价对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吨

原材料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PTMEG	采购均价	10,345.57	10,192.92	11,678.54	16,462.42
	公开市场报价均值	10,834.07	10,771.84	12,694.97	17,390.51
纯 MDI	采购均价	17,663.38	14,876.52	15,954.44	16,103.61
	公开市场报价均值	20,861.25	18,047.58	19,038.84	19,989.56
浆粕	采购均价	6,001.66	6,744.72	7,044.20	6,917.71
	公开市场报价均值	6,415.04	6,865.32	6,820.61	6,452.16
烧碱	采购均价	670.78	857.39	824.92	880.82
	公开市场报价均值	646.50	840.34	846.37	844.50

数据来源：Wind、iFind

公司 PTMEG 采购均价由 2023 年度的 16,462.42 元/吨降至 2025 年度的 10,192.92 元/吨，累计降幅 38.08%，主要系 PTMEG 行业新增产能释放、市场供应宽松，叠加下游氨纶行业景气度较低所致。2026 年 1-6 月，采购均价 10,345.57 元/吨，较 2025 年度上涨 1.50%，主要是 PTMEG 市场阶段性见底，叠加下游氨纶行业需求增长所致。

公司纯 MDI 采购均价由 2023 年 16,103.61 元/吨降至 2025 年 14,876.52 元/吨，主要系行业货源供应充足，叠加国际原油价格下行、下游需求变化所致。2026 年 1-6 月纯 MDI 采购均价为 17,663.38 元/吨，较 2025 年度上涨 18.73%，主要系国际原油价格上涨影响上游供应成本，使得纯 MDI 阶段性价格反弹。公司纯 MDI 采购均价低于公开市场报价均值，是采购标的规格差异、直销模式以及与战略供应商长期合作三方面因素导致：①公开市场报价反映的是华东地区桶装现货成交价，包含灌装、包装及流通溢价，而公司采购的散水（液态）纯 MDI 通过槽车运输，省去桶装环节成本，两者存在一定价差；②公司直接向 MDI 工厂采购，采用出厂直销价，避开了经销商、贸易商加价环节，而公开市场报价属于经过多重流通后的现货价，包含渠道利润和投机溢价；③作为长期合作的核心客户，公司与万华化学签订长期合约并享受一定折扣，使得公司采购价与市场价格指数存在差异。

公司浆粕采购均价呈先升后降趋势，2024 年度同比上涨 1.83%，2025 年度同比下降 4.25%，2026 年 1-6 月较 2025 年度下降 11.02%，主要受全球供需、原料成本及下游需求共同影响。公司采购的木浆主要来自瑞典、南非、巴西等地，各期采购的浆粕来源结构不同，采购均价较国内溶解浆的均价存在一定差异，但整体价格差异处于合理范围且与公开市场浆粕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公司烧碱采购均价 2023 年至 2025 年相对稳定，2026 年 1-6 月受烧碱供应产能持续扩张影响，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公司烧碱采购均价随之降低。

（2）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氨纶、长丝产品销售均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产品类别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氨纶	23,534.98	21,079.59	23,757.28	28,016.60
长丝	34,077.43	35,211.00	36,515.07	37,955.93

公司氨纶产品在 2024 年、2025 年价格下降主要受新增产能投向市场、原材料价格下行等因素影响，销售均价同比降幅分别为 15.20%和 11.27%，价格降幅呈逐步收窄态势。2026 年 1-6 月，受益于落后产能出清、需求持续释放及原材料价格上行传导，氨纶销售均价较 2025 年度回升 11.65%。

公司长丝 2024 年度、2025 年度销售均价同比小幅下行，降幅分别为 3.80%和 3.57%，主要受上游溶解浆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行影响，叠加行业内主流企业持续建设优质产能降本增效，销售均价随行业内主要企业成本降低出现小幅回落，属于长丝正常的价格波动。2026 年 1-6 月销售均价较 2025 年度下降 3.22%，主要是境外销售价格受汇率变动、公开价格策略、销售结构变动等因素影响有所下行，影响了平均售价。

2、分别说明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较低、长丝产品 2025 年毛利率下滑以及报告期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不利因素是否持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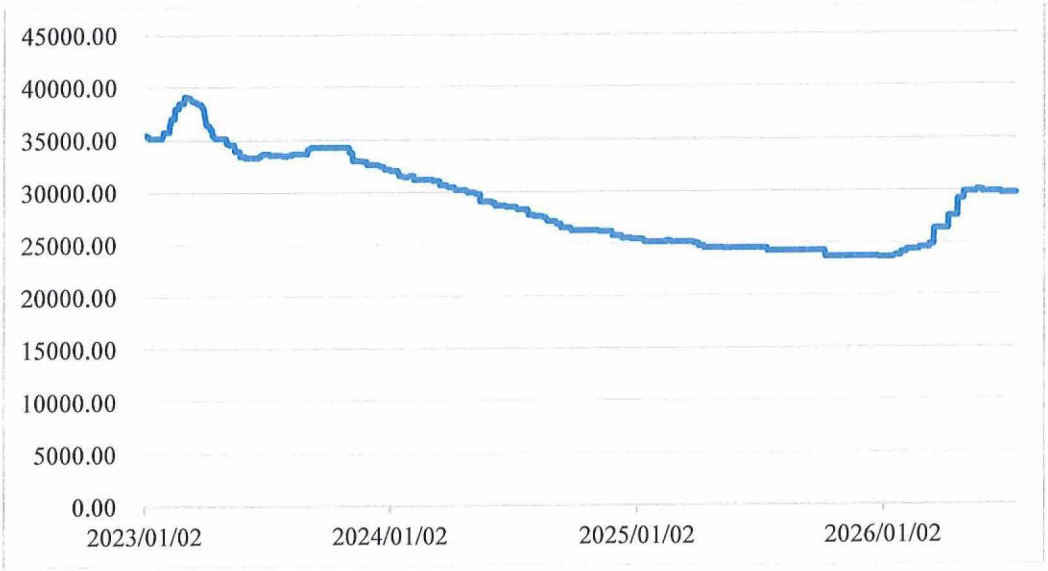
（1）氨纶产品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氨纶行业在 2023 年至 2025 年处于产能出清阶段，2026 年上半年已显著改善

公司氨纶产品在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间毛利率较低，与氨纶行业周期运行阶段密切相关。2021 年氨纶价格受国内外需求旺盛、氨纶市场供给紧张等因素达到历史高点后，前期行业氨纶厂商投放的新增产能逐步释放，叠加终端需求逐步转弱、上游原材料价格支撑低迷，氨纶价格进入下行通道，行业盈利水平整体较低。根据 iFind 数据，氨纶价格由 2023 年初的约 3.6 万元/吨下降至 2025

年末的约 2.4 万元/吨。公司氨纶产品定价随行就市，相应期间产品毛利率较低与行业趋势基本一致。

氨纶价格走势图（元/吨）



数据来源：iFind

至 2026 年初，氨纶行业供需格局已逐步稳定，市场价格底部企稳并反弹。氨纶行业面对盈利压力，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后产能加速出清，低效、环保不达标及资金链断裂产能逐步退出，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在此背景下，氨纶市场价格已企稳并在 2026 年显著反弹，根据 iFind 数据，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氨纶市场均价达到 2.97 万元/吨，较 2025 年末价格涨幅达 25.70%。

②氨纶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氨纶产品销售均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均价	23,534.98	21,079.59	23,757.28	28,016.60
单位成本	20,531.99	20,869.52	23,685.09	28,090.13
毛利率	12.76%	1.00%	0.30%	-0.26%

报告期内，公司氨纶毛利率呈现逐期修复态势。其中 2024 年及 2025 年主要受益于原材料成本降低、公司新建优质产能带来的规模效应，单位成本降低

有效对冲了氨纶市场价格下降因素的不利影响。2026 年 1-6 月氨纶业务毛利率显著回升主要与氨纶销售价格筑底回升相关。

2024 年度，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回升至 0.30%，同比增加 0.56 个百分点。受直接材料 PTMEG 和纯 MDI 价格下行影响，氨纶产品单吨直接材料成本同比大幅下降，驱动氨纶单吨成本由 28,090.13 元/吨下降至 23,685.09 元/吨，降幅 15.68%，有效对冲了氨纶落后产能出清、市场竞争激烈导致销售单价大幅下降的不利影响，氨纶产品毛利率由负转正。

2025 年度，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进一步回升至 1.00%，同比增加 0.70 个百分点。直接材料 PTMEG 和纯 MDI 价格持续下行，单吨直接材料成本同比下降，叠加公司氨纶生产规模大幅扩张带来规模效应驱动、生产管理效率提升等因素导致氨纶单吨制造费用及其他成本下降，氨纶单吨生产成本由 23,685.09 元/吨下降至 20,869.52 元/吨，降幅 11.89%；销售均价方面，随着落后产能持续出清，价格下降幅度较 2024 年已有所放缓，由 23,757.28 元/吨下降至 21,079.59 元/吨，降幅 11.27%，低于单位成本降幅。

2026 年 1-6 月，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大幅回升至 12.76%，较 2025 年度提升 11.76 个百分点。销售均价方面，氨纶产品原材料价格回升、市场需求回暖，氨纶销售均价由 2025 年度的 21,079.59 元/吨回升至 23,534.98 元/吨，上涨 11.65%；单位成本方面，受生产规模扩大带来的规模效应等影响，氨纶产品单位成本由 2025 年度的 20,869.52 元/吨进一步下降至 20,531.99 元/吨，降幅 1.61%。销售均价回升叠加单位成本继续下降，共同推动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显著提升。

③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氨纶产品（业务）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华峰化学	22.02%	16.52%	13.66%	12.50%
泰和新材	未单独定量披露，根据相关公告毛利率为正	未单独披露	-12.84%	-3.02%
新乡化纤	**12.76%**	**1.00%**	**0.30%**	**-0.26%**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度报告。

如上表所示，公司氨纶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华峰化学、泰和新材氨纶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均呈逐年回升态势。从同行业可比数据来看，新乡化纤氨纶业务毛利率处于华峰化学与泰和新材之间，主要原因系：A、华峰化学氨纶业务毛利率领先主要在于其成本控制能力，华峰化学凭借全球最大的氨纶产能形成显著的规模效应，有效摊薄了单吨固定成本和期间费用，其在氨纶领域长期的技术积累和精细化管理使单吨生产成本较行业内其他企业更低；B、泰和新材毛利率相对较低并出现连续亏损，根据其披露信息，原因包括其报告期内由烟台基地搬迁至宁夏宁东基地，因设计、生产运营等方面因素新产线开工率长期不高，高额固定折旧无法被充分分摊。

综上，公司氨纶产品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间毛利率较低主要系氨纶行业处于产能出清阶段，目前已显著改善；报告期内，公司氨纶毛利率已呈现逐期修复态势，其中 2024 年及 2025 年主要受益于原材料成本降低、公司新建优质产能带来的规模效应，有效对冲了价格下降的不利影响，2026 年 1-6 月主要是销售价格企稳回升。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氨纶毛利率较低具有合理性。

（2）长丝产品 2025 年毛利率下滑及报告期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长丝产品 2025 年毛利率下滑及报告期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销售均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均价	34,077.43	35,211.00	36,515.07	37,955.93
单位成本	27,354.60	27,720.19	27,570.11	30,429.68
毛利率	19.73%	21.27%	24.50%	19.83%

2023 年至 2026 年上半年，公司长丝业务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其主要原因，一是长丝产品售价与原材料成本间的联动，公司长丝产品销售均价自 2023 年 37,955.93 元/吨逐年下滑，至 2026 年上半年为 34,077.43 元/吨，累计降幅约 10.22%，受原材料单位成本下降因素驱动，单位成本由 2023 年 30,429.68 元/吨降至 2026

年上半年 27,354.60 元/吨，累计降幅约 10.11%，与价格降幅基本相当，但行业内企业自原材料采购、生产组织至销售转化有一定周期，导致长丝业务毛利率存在小幅波动；二是行业内持续建设成本更低的优质产能，以实现降本增效，相应地，市场竞争一定程度上导致报告期毛利率波动；三是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毛利率下滑一定程度上还受到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价格策略、销售结构变动等因素影响。

2024 年度，公司长丝产品毛利率上升 4.67 个百分点，主要系设备升级叠加原材料成本下降，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销售均价下降幅度。当年受设备升级及规模效应驱动，单位燃料及动力消耗、单位人工成本均有所降低叠加部分辅料采购价格下降，单吨成本同比下降 2,859.57 元，降幅达 9.40%，高于销售均价降幅 3.80%，长丝产品毛利率相应上升 4.67 个百分点。

2025 年度，公司长丝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3.23 个百分点，主要是销售均价由 36,515.07 元/吨下降至 35,211.00 元/吨，同比下降 3.57%所致。一方面公司为巩固市场龙头地位，扩大市场占有率，采取了较为积极的价格策略；另一方面是境外长丝受人民币升值、公司价格策略与市场竞争、销售结构变动影响，售价小幅下行。成本端受烧碱等辅材价格上涨影响，长丝单位成本同比增加 150.08 元/吨，同比增加 0.54%。

2026 年 1-6 月，长丝产品毛利率较上年降低 1.5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销售均价较 2025 年下降 3.22%所致。当期长丝销售价格下降主要是境外销售的长丝受人民币升值、公司价格策略与市场竞争等因素叠加影响所致。随着全球长丝供需处于紧平衡状态，根据 iFind 数据，国内长丝市场价格已由 2026 年 1 月的 44,500 元/吨涨至 2026 年 8 月的 45,000 元/吨，公司 2026 年 8 月各规格外销长丝报价已提高 150-400 美元/吨。公司长丝单吨成本受益于产销两旺带来的规模效应摊薄，较 2025 年度减少 365.59 元/吨，同比降低 1.32%。

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长丝产品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长丝产品毛利率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新乡化纤	19.73%	21.27%	24.50%	19.83%
吉林化纤	15.51%	19.22%	20.44%	21.53%

注：数据来源于吉林化纤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吉林化纤长丝产品毛利率总体较为接近，各期差异主要是粗旦丝/细旦丝产品结构差异、连续纺/半连续纺工艺类别差异所致。

综上，公司长丝产品 2025 年毛利率下滑主要是公司销售端采取了较为积极的价格策略，以及境外销售受人民币升值、市场竞争影响导致的销售价格波动，报告期内公司长丝毛利率波动受产品售价与原材料成本间的联动、行业主要企业降本增效与竞争、人民币汇率波动、销售结构等因素影响，且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总体接近，公司长丝毛利率波动原因合理。

（3）相关不利因素是否持续

①氨纶产品毛利率较低的相关不利因素已显著缓解

随着行业落后产能持续出清，低效、环保不达标及资金链断裂产能加速退出，氨纶市场供需格局逐步改善，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在此背景下，氨纶市场价格企稳回升，2026 年反弹明显。据 iFind 数据，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氨纶市场均价达 2.97 万元/吨，较 2025 年末上涨 25.70%；2026 年 1-6 月，公司氨纶产品销售均价为 23,534.98 元/吨，较 2025 年度均价上涨约 11.5%，氨纶市场端回暖趋势明确。

在成本端，公司持续建设优质新产能，目前已建成氨纶产能 20 万吨/年，新产能在自动化程度、能耗水平、单位成本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叠加上游原材料采购环节的规模化效应，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制造费用等固定成本，降低氨纶单吨生产成本，从而增强抵御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受益于“市场回暖提价+成本优势巩固”的双重驱动，2026 年 1-6 月公司氨纶销售收入达 25.16 亿元，毛利达

3.21 亿元，均实现同比大幅增长，氨纶业务业绩恢复成为当期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约 4.5 倍的关键驱动因素之一。

②长丝产品毛利率下滑的相关不利因素不具有持续性

市场端，公司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内外销需求均保持旺盛态势，市场价格整体运行平稳。2026 年上半年，公司长丝产品销售均价为 34,077.43 元/吨，较 2025 年度均价 35,211.00 元/吨小幅下降，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出口结算价格的压制、价格较低的粗旦丝品种因需求旺盛导致部分品种销量占比提升从而结构性拉低销售均价等因素影响。针对上述影响，公司已在后续定价中充分考虑汇率波动因素；粗旦丝占比提升系下游客户需求增长的阶段性变化，实质上有助于扩大长丝销量及毛利额增长；而随着全球长丝产能供给步入紧平衡状态，市场竞争压力已显著缓解。基于此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上调各规格长丝报价 150-400 美元/吨，2026 年下半年销售价格有望持续上行。

成本端，公司持续新建包括本次募投项目在内的优质长丝产能，并对存量产能进行技改升级，生产管理效益持续提升，叠加规模效应释放，有效降低了单位燃料动力消耗及人工成本，为长丝业务盈利能力的增强奠定了坚实基础。与此同时，主要原材料浆粕价格保持稳定，2026 年 1-6 月市场均价较 2025 年度下降 6.56%，进一步缓解了成本端压力。受益于成本优化与稳定的原料价格，叠加旺盛的市场需求，2026 年上半年公司长丝销量达 5.68 万吨，创近年来公司长丝销量新高，长丝业务实现毛利 3.82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成为驱动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引擎。

综上，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的不利因素已得到有效缓解，且相关不利因素不具有持续性，不会对公司业绩形成持续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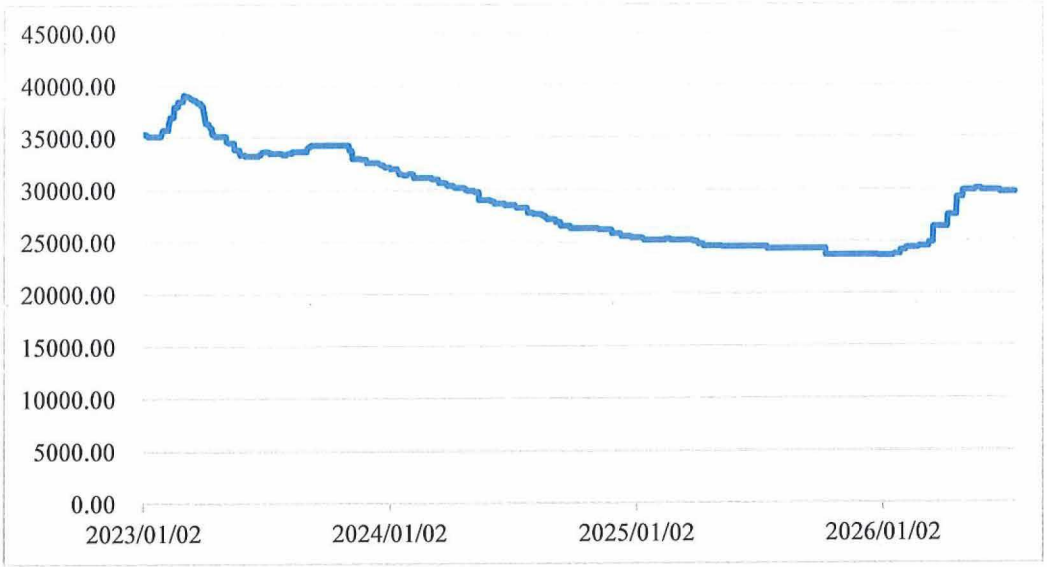
3、结合行业周期波动、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公司产品竞争力、下游市场需求等，说明公司业绩的稳定性，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1）行业周期波动与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①氨纶行业

目前氨纶行业内落后、高杠杆产能已陆续完成出清，行业集中度有所提高，价格自 2025 年末以来完成筑底回升。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氨纶生产和消费国。需求端，据百川盈孚数据 2025 年国内氨纶表观消费量约 106 万吨，同比增长 3.47%，2020 年至 2025 年期间复合年均增长率约 6.30%，氨纶需求总体保持增长态势。供给端，氨纶行业经历前期产能扩张、行业价格长期低位运行后，目前氨纶行业内落后、高杠杆产能已陆续完成出清，行业集中度有所提高，氨纶价格自 2025 年末以来完成筑底回升。

氨纶价格走势图（元/吨）



随着国内经济稳步复苏、居民消费能力与生活品质需求持续提升，我国纺织服装消费市场规模保持稳步扩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5 年国内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规模达 1.54 万亿元，较 2022 年累计增长 17.82%，终端纺织服装消费景气度持续上行。

在下游应用领域方面，氨纶凭借优异的弹性恢复率和拉伸性能，已成为追求动感及舒适性的高性能面料所必需的关键弹性纤维。随着消费升级趋势深化和人们对日常穿着舒适性要求的持续提升，氨纶在纺织服装领域的用量明显提高，由传统的 3%-5%逐步提升至目前的 10%-25%，尤其在运动服、瑜伽服、防晒服等功能性服饰中，氨纶添加比例更高，部分紧身裤、无尺码内衣等产品的氨纶含量甚至可达 20%-45%。运动服饰市场的持续扩张及高氨纶含量服装渗透率的不断提升，为氨纶需求增长提供了坚实支撑，而公司作为氨纶行业头部企业，有望充分受益于下游需求扩容带来的市场机遇。据百川盈孚监测数据，2025 年国内氨纶表观消费量约 106 万吨，同比增长 3.47%；2020 至 2025 年行业表观消费量保持稳健攀升，期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6.30%。

氨纶表观消费量及增长率（万吨）



数据来源：百川盈孚

公司从产品类型、客户结构上能满足氨纶市场需求。在产品类型方面，公司氨纶产品生产工艺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产品矩阵丰富，覆盖超细旦氨纶、细旦氨纶及常规氨纶等多种规格，能够满足下游客户在差别化纺织面料、高档弹性织物及大众化舒适性服装等不同应用场景的多元化需求。在客户结构方面，公司氨纶产品客户以国内为主，主要集中于浙江省、江苏省、福建省和广东省等纺织业发展大省，这些地区密集的织造产业集群形成了对氨纶纤维的持续性需求，为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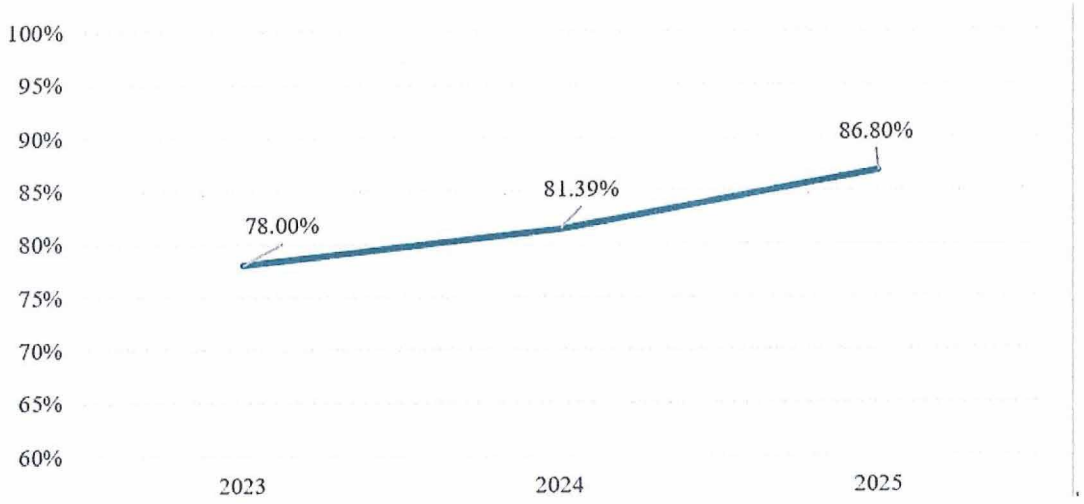
提供了稳固的国内销售基本盘。报告期内，公司氨纶产品国内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96.47%、95.27%、95.40%和95.34%，客户结构保持基本稳定。

综上，氨纶行业内落后、高杠杆产能已陆续完成出清，行业集中度有所提高，在终端服装消费规模扩容、新兴领域需求释放背景下，叠加氨纶在纺织面料中渗透率持续提升，整体上氨纶市场总需求不断上升，市场空间较大，公司产品及客户结构能够有效满足上述需求，氨纶产品具备良好的需求基础。

②长丝行业

长丝行业总体处于供需紧平衡、周期上行状态。供给端，国家产业政策对粘胶纤维新建产能实行规范管理，《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2024版）》鼓励发展差别化、功能化、高性能、定制化、绿色环保型产品，半连续纺等低端落后产能、中小产能逐步退出市场。需求端，长丝下游主要应用于国风服饰、高端家纺等领域需求旺盛，出口市场保持快速增长。在此背景下，根据百川盈孚统计，我国长丝行业产能利用率整体处于较高水平，且呈逐年抬升之势。

我国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行业产能利用率



数据来源：百川盈孚

长丝产品在我国主要用于纺织服装，如国风服饰、传统民族服饰、高端家纺等领域，以及医用可吸收耗材、环保过滤材料、产业用纺织品等新兴应用领域。在国潮风尚引领、绿色消费渗透及下游纺织订单回暖多重因素共振下，国内长丝

市场需求保持良好增势。据艾媒咨询《2024-2025 年中国汉服产业现状及消费行为研究报告》显示，中国汉服市场规模呈现持续上升扩大趋势，2023 年达到 144.7 亿元，2027 年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241.8 亿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达 13.70%。同时，医用可吸收耗材、环保过滤材料、产业用纺织品等新兴应用领域快速崛起，持续开辟长丝产品新的需求增长点。受前述因素综合驱动，国内长丝市场需求保持良好增势。据百川盈孚数据统计，我国长丝表观消费量自 2022 年的约 8 万吨增长至 2025 年约 14 万吨，需求规模接近翻倍，增长幅度显著。

公司长丝产品出口市场快速发展，我国长丝出口覆盖南亚、东南亚及欧洲部分国家，其中巴基斯坦、印度、土耳其、意大利、韩国等为核心消费国，上述地区纺织产业基础雄厚、成衣制造产能集中，对高品质长丝需求旺盛。特别是印度、巴基斯坦等地受人口规模基数大、收入水平提升、城市化及婚庆节庆消费增加，对长丝产品的需求增长较快。根据百川盈孚数据，2026 年上半年我国长丝出口量同比大幅增长 30.90%。

公司在产品类型、客户结构方面能较好满足市场需求。公司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品规格覆盖全面，能够向市场提供 20D-1500D 规格的各类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主流纺织面料，及各类产业用纺织品、特殊面料领域需求。在客户结构方面，公司长丝产品客户兼顾境外、境内客户。其中面向境外市场公司将产品出口至印度、巴基斯坦、埃及、土耳其等国家，报告期内，公司长丝产品国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9.97%、57.91%、61.64%和 60.97%，总体保持在 60%左右，上述海外市场所在的南亚、中东及北非地区拥有规模庞大且持续增长的纺织加工产业，对公司高品质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形成了稳定的进口需求。同时，公司积极维系国内优质客户，在珠三角、长三角纺织工业密集区形成了良好的销售网络与市场口碑。有效保障了长丝产品的产销平衡和盈利能力。

综上，长丝行业总体处于供需紧平衡、周期上行状态，受益于国风服饰需求增长、新兴领域需求释放叠加出口市场持续扩张，长丝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在产品类型、客户结构方面能较好满足市场需求，长丝产品具备良好的需求基础。

（2）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

2026 年 1-6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均价与 2025 年度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原材料	2026 年 1-6 月市场均价	2025 年度市场均价	变动幅度
PTMEG	10,834.07	10,771.84	0.58%
纯 MDI	20,861.25	18,047.58	15.59%
浆粕	6,415.04	6,865.32	-6.56%
烧碱	646.50	840.34	-23.07%

2026 年 1-6 月，除纯 MDI 市场价格阶段性上涨外，公司主要原材料 PTMEG、浆粕价格总体较为平稳或有所下降。同时，公司通过集中采购、供应商管理及产业链布局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的影响。

（3）公司产品竞争力

①行业地位与产能规模

公司系我国生物质纤维素长丝行业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截至 2025 年末拥有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年产能 11 万吨，产能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在新乡和新疆两地建有生产基地，形成双基地协同生产布局；同时，公司氨纶业务规模及技术水平同样位居行业前列，已建成氨纶年产能 20 万吨，产品覆盖超细旦、细旦及常规氨纶等多种规格，广泛应用于纺织服装、医疗防护等领域，是国内氨纶行业第一梯队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产能利用程度较高，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各期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7.94%、96.37%、89.45%和 93.96%，保持较高负荷运行状态；氨纶方面，尽管行业经历周期性波动，公司仍凭借规模优势与成本竞争力维持了较高的开工水平，2026 年 1-6 月氨纶产能利用率达 103.87%。整体来看，公司两大核心业务板块产能规模领先、产能利用率处于行业较好水平。

②技术与研发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借鉴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与持续攻关，在长丝、氨纶领域形成了多项行业领先的专有核心技术，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共拥有专利 29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3 项（包含一项国

际发明专利），该等技术有效提升了公司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并能根据市场需求满足下游客户对功能性、差异化纤维的多元需求。在研发平台建设方面，公司拥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河南省化学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高水平研发平台，为技术攻关和人才培养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2023 年至 2025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10,401.87 万元、11,867.22 万元和 13,239.12 万元，呈持续增长态势，研发费用率亦保持稳定，为公司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提升产品附加值和拓展新应用领域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③品牌与客户

公司“白鹭”牌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并建立了覆盖我国境内及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销售网络，公司在国内深度扎根长三角、珠三角核心纺织产业集群，有效服务国风服饰、传统民族服饰、高端家纺及医用敷料等细分领域下游需求，在境外建立了稳定的渠道网络，境外收入持续增长，由 2023 年 17.52 亿元增加到 2025 年 21.54 亿元。

④区域布局

公司自 2011 年起前瞻性布局新疆图木舒克市，先后建设生物质纤维素原材料、长丝生产基地，新建产能采用行业先进生产工艺，配套低能耗、高效率一体化生产装备，单位能耗水平显著优化。2025 年度新疆长丝生产基地产能利用率达 105.63%，实现满负荷运行。从区域战略价值来看，新疆图木舒克市地处丝绸之路经济带与中巴经济走廊关键节点，周边集聚喀什航空口岸、红其拉甫口岸等五个国家一类开放口岸，可有效辐射中亚、南亚市场；公司海外客户集中于巴基斯坦、印度、土耳其等南亚及中东地区，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依托图木舒克区位与口岸资源，公司可借助中巴经济走廊打通直达海外核心市场的出口通道，显著缩短运输半径、压降跨境物流成本。此外，该区域富集的农林生物质资源可构建稳定可控的原料供应体系，叠加区域专项产业扶持政策及合理的能源、人力成本结构，有效优化了生产端综合成本管控能力。公司还同步布局菌草产业化种植，推广“以草代木”新型原料替代模式，进一步丰富原料结构、拓宽供给渠道。

（4）公司业绩的稳定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37,874.55 万元、736,577.45 万元、785,679.95 万元和 457,836.46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并实现增长。报告期内，长丝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9.83%、24.50%、21.27%和 19.73%，总体维持在 20%左右，为公司业绩提供相对稳定的盈利基础；氨纶产品毛利率处于周期低位时对业绩的贡献相对有限，但 2026 年 1-6 月氨纶业务的毛利率已实现显著提升。

2025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19,749.61 万元，较 2024 年度减少 4,606.76 万元，主要系：①受长丝产品毛利率下降 3.23 个百分点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由 81,395.88 万元降至 77,816.14 万元，减少 3,579.74 万元；②受美元汇率下行影响，公司因外币结算产生的汇兑损益由 2024 年度的收益 2,289.58 万元转为 2025 年度的损失 377.37 万元，对利润总额的影响为-2,666.95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净利润下降主要系毛利率波动及汇兑损益变动所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6 年以来公司经营业绩大幅回升。202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7,836.46 万元，同比增长 22.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51.06 万元，同比增长 449.0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762.98 万元，同比增长 801.09%；综合毛利率为 16.41%，同比提升 7.16 个百分点。

（5）公司不存在业绩持续大幅下滑的风险

化学纤维行业具备一定的周期性运行特征，行业景气度受下游纺织服饰消费、海外出口需求、行业新增产能投放、原材料供给等多重因素共同驱动。公司主营氨纶、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品，市场价格跟随行业供需格局变化呈现一定的周期性波动，产品售价的涨跌会直接传导至公司营业收入与毛利空间，进而对公司及同行业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与此同时，原材料成本在公司营业成本结构中占比较高，PTMEG、纯 MDI、浆粕等核心大宗原料的市场价格受国际大宗商品行情、海外供给、物流运输等多重因素扰动，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亦会对公司盈利水平形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结合报告期及期后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周期带来的盈利压力得到一定缓释。2025 年末下游需求回暖推动氨纶产品价格逐步修复，产品盈利空间得到修复，带动 2026 年公司氨纶板块毛利率实现改善；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受益于国潮内需释放以及海外出口需求增长，产品毛利率维持相对高位，2026 年上半年市场销售价格整体保持平稳，未出现大幅波动。成本端来看，2026 年 PTMEG、浆粕等核心原材料市场价格整体运行平稳；纯 MDI 价格虽出现小幅上行，但该物料在生产环节单耗占比低，对整体生产成本的冲击较为有限。依托长丝、氨纶两大主业长期积累形成的规模效应、工艺技术储备、品牌口碑以及稳定的海内外客户资源，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产能利用率整体维持在较高区间，产能得到较为充分释放，使得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

综合来看，短期内，随着氨纶行业落后产能加速出清、供需格局逐步改善，氨纶市场价格自 2026 年起显著反弹，公司氨纶业务盈利能力快速修复，同时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内外销需求持续旺盛，价格运行平稳，两大核心业务板块产能利用率均处于行业较好水平，规模效应与成本优势持续释放，叠加公司已建立覆盖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变动及市场供需变化等风险因素的动态监测与应对机制，能够及时调整采购及定价策略，因此公司业绩可预见时期内不存在大幅下滑的重大风险。中长期而言，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周期波动及下游需求变化，通过稳步推进新疆图木舒克长丝基地及本次募投项目建设，优化产能布局与成本结构，同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差别化产品开发，提升菌草相关业务的产品附加值，增强平抑行业周期的核心竞争力，抵御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冲击，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二）结合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客户及地区、销售产品、付款政策、回款情况、合作情况等说明公司境外销售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结合国际贸易形势及关税政策变化、出口地区反倾销调查情况、汇率波动等，说明是否存在对公司境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1、结合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客户及地区、销售产品、付款政策、回款情况、合作情况等说明公司境外销售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1）境外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境外销售收入	136,797.44	215,448.87	196,787.94	175,204.50
营业收入	457,836.46	785,679.95	736,577.45	737,874.55
境外收入占比	29.88%	27.42%	26.72%	23.74%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75,204.50 万元、196,787.94 万元、215,448.87 万元和 136,797.44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2024 年度、2025 年度同比增幅分别为 12.32%和 9.48%，2026 年 1-6 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8.94%；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74%、26.72%、27.42%和 29.88%，呈稳步提升态势，境外销售已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

（2）境外销售的地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营业收入按照具体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印度	92,519.58	67.63%	138,009.84	64.06%	124,940.62	63.49%	109,197.12	62.33%
巴基斯坦	24,885.62	18.19%	40,360.30	18.73%	31,676.72	16.10%	23,521.39	13.43%
土耳其	3,885.82	2.84%	8,239.75	3.82%	15,492.81	7.87%	14,123.46	8.06%
其他地区	15,506.42	11.34%	28,838.98	13.39%	24,677.80	12.54%	28,362.52	16.19%
合计	**136,797.44**	**100.00%**	**215,448.87**	**100.00%**	**196,787.94**	**100.00%**	**175,204.50**	**100.00%**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销往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等核心南亚、中东市场，同时销售范围广泛辐射东南亚、欧洲、东亚、非洲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覆盖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孟加拉国、意大利、日本等四十余个国家及地区。其中，印度为公司第一大出口市场，报告期各期收入占比分别为 62.33%、63.49%、64.06%和 67.63%，保持基本稳定；巴基斯坦市场收入占比由 13.43%提升至

18.19%，增长较快。

（3）境外销售的产品构成情况

公司境外销售以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品为主，氨纶产品主要出口欧洲（德国、意大利）等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产品的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地区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氨纶	国内	239,884.07	95.34%	434,672.01	95.40%	388,742.69	95.27%	431,994.95	96.47%
	国外	11,732.00	4.66%	20,959.03	4.60%	19,300.44	4.73%	15,825.19	3.53%
	合计	**251,616.07**	**100.00%**	**455,631.04**	**100.00%**	**408,043.13**	**100.00%**	**447,820.14**	**100.00%**
长丝	国内	75,562.35	39.03%	118,666.84	38.36%	125,571.29	42.09%	104,519.99	40.03%
	国外	118,045.40	60.97%	190,697.00	61.64%	172,760.48	57.91%	156,594.01	59.97%
	合计	**193,607.75**	**100.00%**	**309,363.84**	**100.00%**	**298,331.77**	**100.00%**	**261,114.00**	**100.00%**

公司境外业务呈“长丝主导、氨纶补充”的格局。从产品结构看，长丝为境外销售的绝对核心，2026年上半年实现境外销售额118,045.40万元，占长丝产品总销售额的60.97%，同期氨纶境外销售额仅11,732.00万元，占氨纶销售金额的比例不足5%。从增长趋势看，长丝境外收入由2023年的156,594.01万元稳步增长至2025年的190,697.00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10.4%，出口占比稳定在57%至62%之间，海外市场需求持续向好；氨纶境外销售则始终维持在1.5亿至2.1亿元区间，占比低于5%，出口体量相对有限。

（4）主要结算方式与付款政策

公司境外客户结算模式以L/C（信用证）、TT（电汇）、TT+DP（电汇及付款交单）等低风险结算方式为主，仅针对少量长期合作的核心优质客户开展赊销业务。针对长期合作的赊销客户，公司根据客户信用资质、合作年限设定信用期，并严格执行客户信用管理。

（5）境外前五大主要客户销售产品及合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合作历史	客户简介
1	印度 REAGHAN 公司	印度	2009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1964 年，系印度规模较大的本土长丝经销商、坯布织造厂及进出口贸易商，与新乡化纤合作超过十五年，系公司海外市场开拓初期即建立合作关系的核心客户之一，历年采购规模在公司出口客户中位居前列
2	印度 APL 公司	印度	2023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2002 年，核心业务涵盖纺织纤维的加工、纺纱以及各类纱线和天然/合成纤维的织造及批发贸易，合作采购品类与规模稳步扩大，已成为公司印度市场的重要新增合作方
3	巴基斯坦 IMPEX 公司	巴基斯坦	2005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1991 年，主要在巴基斯坦从事进口人造纤维和合成纱业务，包括粘胶纤维、涤纶、尼龙等。双方合作已近二十年，交易持续稳定，货款回收记录良好
4	埃及 Octagon For Textiles 公司	埃及	2018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2006 年，埃及知名的私营纺织制造与面料供应企业，通过该客户持续拓展埃及及周边非洲、中东市场，系公司推进多元化海外布局的重要合作方
5	巴基斯坦 YARN MASTER 公司	巴基斯坦	2007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1995 年，巴基斯坦境内最大的人造丝及涤纶长丝进口商之一。双方合作历史悠久，采购品类覆盖公司多类长丝产品，业务往来持续稳健
6	印度 URJAA 公司	印度	2020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2008 年，总部位于印度苏拉特（Surat）的纺织品贸易公司，核心业务是纱线和面料的进出口。合作以来业务量增长迅速，采购规模在印度客户群体中排名靠前
7	土耳其 YELKOVAN TEKSTIL	土耳其	2004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2001 年，属于 TANTS 集团下属公司，土耳其市场最大的纺织品原料进口商和批发商之一。双方合作逾二十年，系公司拓展欧洲及中东市场的关键战略客户
8	印度 SHANTI 公司	印度	2020 年合作至今	成立于 2010 年，主要从事服饰面料的制造和贸易，公司自 2020 年起与其开展业务合作

从客户区域分布来看，公司境外市场主要位于南亚地区，尤其以印度和巴基斯坦为核心。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境外客户主要为印度客户 Reaghan Fashions Pvt Ltd、URJAA EXIM PVT LTD.、Apl corporation pvt ltd 及巴基斯坦客户 IMPEC IMPEX ENTERPRISES 等。公司与印度 REAGHAN 公司及巴基斯坦 IMPEX 公司的合作关系均超过十五年，其中 REAGHAN 公司作为第一大客户，其年采购额已从 2023 年的约 9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1.46 亿元，持续为公司贡献约 14.6%的营收，合作关系较为稳固。印度客户 Apl corporation pvt ltd 是公司长期客户，随合作深入于 2024 年度进入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系印度市场传统服饰需求增加和纱厂转产混纺纱、化纤纱的需求增加，其采购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具体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要销售内容	付款政策	回款情况
2026年1-6月	1	印度 REAGHAN 公司	66,886.53	14.61%	长丝	信用证 90 天	1-4 月已回款，5 月、6 月待回
	2	印度 APL 公司	23,465.65	5.13%	长丝	信用证 90 天或付款交单 90 天	1-4 月已回款，5 月、6 月待回
	3	巴基斯坦 IMPEX 公司	16,915.47	3.69%	长丝	信用证 90 天为主或电汇+付款交单	部分已回款
	4	巴基斯坦 YARN MASTER 公司	6,183.73	1.35%	长丝	付款交单 90 天或信用证即期	1-4 月已回款，5 月、6 月待回
	5	埃及 Octagon For Textiles 公司	5,394.28	1.18%	长丝	电汇+信用证 270 天	还未到回款期
	合计		**118,845.66**	**25.96%**	/	/	/
2025年度	1	印度 REAGHAN 公司	114,603.89	14.59%	长丝	信用证 90 天	已回款
	2	印度 APL 公司	22,599.09	2.88%	长丝	信用证 90 天或付款交单 90 天	已回款
	3	巴基斯坦 IMPEX 公司	26,142.07	3.33%	长丝	信用证 90 天为主或电汇+付款交单	已回款
	4	巴基斯坦 YARN MASTER 公司	9,452.18	1.20%	长丝	付款交单 90 天或信用证即期	已回款
	5	埃及 Octagon For Textiles 公司	9,163.96	1.17%	长丝	电汇+信用证（180 天、270 天）	信用证已回款到 12 月
	合计		**181,961.19**	**23.16%**	/	/	/
2024年度	1	印度 REAGHAN 公司	91,836.60	12.47%	长丝	信用证 90 天	已回款
	2	印度 URJAA 公司	24,454.18	3.32%	长丝	信用证 90 天为主或电汇+付款交单	已回款
	3	巴基斯坦 IMPEX 公司	21,142.79	2.87%	长丝	信用证 90 天为主或电汇+付款交单	已回款
	4	印度 APL 公司	8,053.26	1.09%	长丝	信用证 90 天或付款交单 90 天	已回款
	5	巴基斯坦 YARN MASTER 公司	6,512.40	0.88%	长丝	付款交单 90 天或信用证即期	已回款
	合计		**151,999.23**	**20.64%**	/	/	/
2023年度	1	印度 REAGHAN 公司	89,772.34	12.17%	长丝	信用证 90 天	已回款
	2	巴基斯坦 IMPEX 公司	17,066.07	2.31%	长丝	信用证 90 天为主或电汇+付款交单	已回款
	3	印度 URJAA 公司	11,495.88	1.56%	长丝	信用证 90 天为主或电汇+付款交单	已回款
	4	土耳其 YELKOVAN TEKSTIL	4,988.50	0.68%	长丝	信用证（180 天）	已回款
	5	印度 SHANTI 公司	4,179.97	0.57%	长丝	付款交单 90 天	已回款
	合计		**127,502.76**	**17.28%**	/	/	/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收入在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占比中逐年提高，主要销售内容为长丝产品。随着印度、巴基斯坦等地因收入水平提升等因素需求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对该等境外地区收入随之增长，相应地，前五大境外客户的合计销售额从 2023 年的 12.75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8.20 亿元，其占公司总营收的比例由 17.28%稳步提升至 23.16%。进入 2026 年上半年，前五大客户在 2026 年上半年收入 11.88 亿元，占比 25.96%。

在信用政策与回款方面，公司主要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账期多为 90 天，并辅以付款交单等形式，整体回款状况保持良好。2023 及 2024 年度，所有前五大客户的款项均已如期收回；2025 年度的销售回款也已基本回款完毕。2026 年上半年的回款进度基本符合合同约定的账期，其中主要客户 1 至 4 月的部分货款已顺利到账，其余款项处于正常待回款状态，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较为有效，资金回收风险可控。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逐年增长，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稳步提升；境外销售地区以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为核心市场，同时覆盖全球四十余个国家及地区，市场布局较为分散；境外销售以长丝产品为主，长丝产品境外销售均价及毛利率均高于境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 Reaghan、IMPEC 等与公司合作多年、合作稳定，前五大客户采购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境外结算以信用证等低风险方式为主，通过中信保投保、客户信用管理等措施保障货款安全；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公司境外销售具有稳定性、可持续性。

2、结合国际贸易形势及关税政策变化、出口地区反倾销调查情况、汇率波动等，说明是否存在对公司境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1）国际贸易形势及关税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国际贸易形势复杂多变，全球贸易摩擦风险整体上升。公司境外销售以长丝产品为主，氨纶产品为辅，主要出口至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等国家及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对中国长丝、氨纶产品适用的进口关税政策总体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具体来看：

①印度：印度是公司长丝产品重要海外市场，目前印度对中国粘胶长丝适用的进口基础关税税率为10%。2025年3月印度商工部反倾销总局（DGTR）应印度人造纤维工业协会及Grasim Industries申请，对原产于中国的75D及以上粘胶长丝发起反倾销调查。2026年3月DGTR发布终裁公告，认定中国产75D以上粘胶长丝存在倾销行为并建议征收为期5年的反倾销税，其中新乡化纤建议税率386美元/吨，其他中国企业在518-1,071美元/吨不等。依据印度相关法律，最终是否征收反倾销税由印度财政部在DGTR终裁出具后的3个月内予以审定；后续印度财政部未批准实施前述反倾销税，本次反倾销裁决并未落地生效。

②巴基斯坦：巴基斯坦为公司重要出口目的地，目前巴基斯坦对中国长丝适用的进口关税税率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2025年8月，巴基斯坦海关修订部分进口纱线的海关估价基准，本次调整对象主要为棉纱以及混纺纱线，公司出口的长丝产品不在调整范围内，因此不会对公司相关出口业务形成直接影响。公司将持续跟踪巴基斯坦海关估价规则、进口关税的政策变动情况。

③土耳其：土耳其作为全球重要纺织服装生产国，也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出口目的地。报告期内，土耳其对我国长丝和氨纶产品适用的进口关税税率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调整，公司持续关注其进口登记、贸易管控等非关税政策变化。

④欧洲地区：欧洲地区以意大利、德国为核心，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出口市场。欧盟针对粘胶长丝（HS540341）适用的最惠国关税（MFN）税率约为8%，氨纶产品对应进口关税同样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截至目前，欧盟未针对我国上述纺织品出台专门的反倾销、反补贴措施。

（2）出口地区反倾销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印度市场销售的部分产品遭到印度反倾销调查，但最终相关措施未能落地实施，在其他市场不存在反倾销调查相关情况。

①印度地区反倾销情况

2025 年 3 月 29 日，印度商工部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 75 旦以上长丝纱启动反倾销调查，公司就本次印度反倾销调查，已委托高朋律师事务所、World Trade Consultants&Advocates 积极配合中国纺织进出口商会等主管机构应诉。根据印度反倾销裁定流程，印度财政部将在商工部发布终裁公告后的 3 个月内作出是否批准征税的决定，如果不同意征税则不会专门发布拒绝征税通知，而是保持沉默待 3 个月的期限自行届满过期。最终反倾销裁决未生效。高朋律师事务所在其《印度对中国粘胶长丝纱线反倾销调查行业无损害抗辩总结》中认为，“经过中方和印度下游的通力合作，印度财政部拒绝了印度商工部对中国粘胶长丝征税的建议，没有发布征税的决定”。

综上，印度上述反倾销裁决未能最终生效，公司生产的 75 旦以上长丝出口至印度不适用反倾销税，印度地区反倾销不会对公司造成相关负面影响。

②对印度出口 75D 以上长丝产品的量化影响分析

公司系长丝领域的全球龙头企业，建立了覆盖我国境内、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韩国、日本等众多国家的销售网络，客户分布广泛。公司 75D 以上长丝产品销往多个国家及地区，主要销售区域分布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66,097.23	56.19%	105,024.54	55.55%	110,596.06	61.80%	96,914.69	58.42%
境外	51,539.03	43.81%	84,048.02	44.45%	68,363.58	38.20%	68,990.47	41.58%
其中：印度	32,191.03	27.36%	47,261.54	25.00%	32,367.83	18.09%	29,387.91	17.71%
合计	**117,636.26**	**100.00%**	**189,072.56**	**100.00%**	**178,959.64**	**100.00%**	**165,905.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印度出口的 75D 以上长丝产品金额分别为 29,387.91 万元、32,367.83 万元、47,261.54 万元和 32,191.03 万元，占公司总境外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77%、16.45% 、21.94%和 23.53%，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8%、4.39%、6.02%和 7.03%，占比较低。

75D 及以上规格的长丝归类为粗旦丝品类，该类产品生产门槛偏低、市场竞争充分，整体盈利水平偏弱。基于上述盈利结构特征，即便后续针对 75D 以上粗旦长丝产品加征反倾销税，对应公司的业务营收、利润贡献基数有限，对公司整体毛利总额、归母净利润形成的冲击相对可控，负面影响幅度较小。同时，印度市场供需缺口大、进口依赖度极高，中国系全球长丝最大供应国，印度纺织业对中国长丝的高度依赖短期内难以改变，公司出口印度的业务基础依然稳固。

③公司的应对措施

针对印度反倾销调查及潜在的国际贸易摩擦风险，公司已建立多维度、体系化的应对机制：

一是积极开展应诉，全力维护公司权益：在本次印度反倾销案件过程中，公司高度重视本次贸易救济调查带来的潜在影响，积极联合国内化纤行业协会，协同其他涉案企业共同参与案件程序，聘请专业涉外律师团队全程开展证据提交、问卷答复、现场核查抗辩等各项应诉工作，各项应诉举措取得良好成效；后续若海外市场再度发起同类贸易救济调查，公司仍将持续配合国内行业组织，充分准备证据材料积极开展应诉抗辩，最大限度维护公司自身以及国内同行企业的合法出口权益。

二是开拓多元市场，分散经营风险：持续推进全球市场布局，主动开拓多元化海外市场，分散单一区域的市场依赖风险，目前公司产品已经稳定销往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土耳其、德国、意大利、日本等四十余个国家和地区，海外客户结构持续丰富，公司切入产业链深度不断增强。

三是提升差别化比例，改善出口业务盈利能力：持续优化出口产品结构，结合海外不同国家的贸易规则与终端客户需求，加大细旦、超细旦、高附加值、差别化、功能性长丝产品的海外市场推广力度，针对性强化该类产品的客户认证、样品送样与订单转化，稳步提升该类产品的出口占比，合理降低粗旦规格产品的出口占比，从产品供给端规避特定规格产品遭遇贸易调查带来的直接冲击，同时依靠高附加值产品改善出口盈利水平。

四是创新驱动产品升级，筑高技术壁垒：坚持技术创新驱动，不断提升产品差异化水平与综合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以草代木”生物基原料开发、功能性长丝研制等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壁垒、丰富产品矩阵，弱化同质化产品在海外市场准入政策变动背景下的经营不确定性，增强公司抵御海外贸易政策波动的综合抗风险能力。

五是强化国际贸易政策研判、提前做好风险预判：强化国际贸易政策研判与前置风险管理，建立海外重点国家关税、反倾销、海关估价等贸易政策常态化跟踪机制，结合海外政策变化动态调整出口报价、订单排布与货物流向，提前做好风险预判与预案准备，尽可能降低海外贸易政策变动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的不利影响。

综上，针对国际反倾销及海外潜在贸易摩擦风险，公司构建了多维度应对体系，一方面积极应诉维护出口权益，另一方面通过开拓多元海外市场、推广高附加值差别化产品、布局生物基等新技术、常态化跟踪海外贸易政策，多措并举缓释贸易政策变动带来的经营冲击，强化出口业务抗风险能力。

（3）汇率波动情况及公司应对措施

①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6.8109	7.0288	7.1884	7.0827	6.9646
年度波动幅度	-3.10%	-2.22%	1.49%	1.70%	/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年度波动幅度较小，美元中间价由 2024 年末的 7.1884 下降至 2025 年末的 7.0288，降幅 2.22%，对应公司当年产生汇兑损失 377.37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整体影响有限。2026 年 1-6 月，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由 2025 年

末的 7.0288 下降至 2026 年 6 月末的 6.8109，降幅 3.10%，人民币汇率总体保持双向波动、相对稳定。

②汇兑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外币结算产生的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汇兑损益（万元，负数表示收益）	2,633.32	377.37	-2,289.58	-779.83
境外销售收入（万元）	136,797.44	215,448.87	196,787.94	175,204.50
净利润（万元）	34,451.06	19,749.61	24,356.37	-4,215.36
汇兑损益占境外收入比例	1.92%	0.18%	-1.16%	-0.45%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7.64%	1.91%	-9.40%	18.50%

报告期内，2023 年度、2024 年度分别为汇兑收益 779.83 万元、2,289.58 万元。2025 年度为汇兑损失 377.37 万元，占当期境外销售收入的 0.18%，占当期净利润的 1.91%。2026 年 1-6 月，公司产生汇兑损失 2,633.32 万元，占当期境外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92%，占当期净利润的 7.64%。

公司汇兑损益主要与公司对外销售主要使用美元结算相关：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美元资产均超过美元负债，2024 年公司美元资产保有量上升、美元汇率上升，因此产生了汇兑收益；2025 年以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小幅下行，公司产生了汇兑损失。2026 年 1-6 月公司汇兑损失 2,633.32 万元，较 2025 年大幅增加，主要系汇率波动因素所致，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由 2025 年末的 7.0288 降至 2026 年 6 月末的 6.8109，人民币升值 3.10%，且报告期内呈连续六个月单边升值走势，导致公司出现较大汇兑损失；此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外币应收账款同步增加，一定程度上也增加了汇兑损失。公司美元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与美元汇率波动之间存在一定的对应关系，汇率波动对公司境外销售收入的整体影响有限，对净利润有一定阶段性影响。公司已就相关风险采取管控措施。

③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应对汇率波动风险：

A、统筹外币资金管理工作，在优先预留足额外币头寸、充分保障各类外币应付账款按期足额支付、稳定境外采购与合作款项结算需求的前提下，对闲置富余外币资金有序开展结汇操作，以此优化外币资产结构、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益风险。

B、公司实时跟踪外汇市场行情变动，采取差异化择机结汇策略：当美元汇率持续下行阶段，为规避外币资产持续贬值造成亏损，公司抢抓窗口期及时完成结汇锁定收益；若外币汇率呈现上行走势，则在维持基础日常结汇规模、满足本币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持续观测汇率走势，等待汇率阶段性高点集中办理大额结汇，通过精细化择时操作平滑汇率波动影响，提升外币资金综合收益水平。

C、基于外汇市场的波动情况，加强外汇管理研究，将外汇汇率风险的应对纳入风险管理体系。基于美元应收/应付账款管理，通过匹配采购付款周期/销售回款周期，对进口木浆等美元支付采购、以及境外销售等美元收入实行自然对冲。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对公司产品的进口关税税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印度对中国产 75D 以上长丝的反倾销裁决因印度财政部未在法定期限内发布征税通知而未生效，公司出口至印度的 75D 以上长丝产品暂不适用反倾销税，且该部分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相关负面影响可控；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境外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低，公司已建立外币资金统筹管理及择机结汇机制。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不存在对公司境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四）结合公司相关财务科目情况，说明发行人财务性投资认定的谨慎性和合理性，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标准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于财务性投资的要求如下：

“（一）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四）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五）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六）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七）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主要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2.22	否
其他应收款	38.39	否
其他流动资产	13,442.12	否
预付款项	6,771.34	否
长期股权投资	21,893.63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713.47	否
合计	**101,871.17**	/

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0.00 万元，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4,012.22 万元。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而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期限	收益率	风险	认购金额	截至期末收益
1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4.24-2026.7.27	1.64%	低	4,000.00	12.22
合计					**4,000.00**	**12.22**

发行人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目的为在充分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较短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38.39 万元，主要包括保证金、员工借款和其他往来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13,442.12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预付款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预付款项为 6,771.34 万元，主要为预付的设备款、原材料和燃料货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三家参股公司股权，分别为天津孚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31.73%股权、中纺院绿色纤维股份公司 9.43%股权、新疆锦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00%股权，采取权益法核算，上述投资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各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中纺院绿色纤维股份公司	纤维材料、纤维复合材料、纱、线、纺织品的制造和销售	中纺院绿纤主营新溶剂法纤维素纤维（Lyocell 纤维）研发、生产与销售。作为中纺院绿纤的股东，新乡化纤已参与 Lyocell 纤维的研发，并在尝试将绿色环保的 Lyocell 纤维新溶剂法生产方法应用到长丝的生产中，即采用新型溶剂溶解纤维素替代传统制胶工艺。目前新乡化纤新型溶剂法纺丝工艺的研发已达到小试阶段，应用该方法生产的长丝的纺丝速度和纤维物理指标已接近现有生产指标。该投资使双方在产品研发、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形成较好的协同效应，故该笔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天津孚信阳光科技	光致变色材料研发、生产	孚信阳光主营光致变色材料的研发、生产，该材料独特的变色性能可广泛应用于化学纤维、服装业、印染业等行业。新乡化纤研发的新型产品长效性光致发光与变色纤维、复合型舒适光致发光与变色纤维、超高温光致发光纤维等“幻彩丝”系列产品即使用了上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有限公司		述光致变色材料。目前新乡化纤生产的“幻彩丝”系列产品已达到量产水平，并实现了对外销售。通过投资孚信阳光，有利于新乡化纤原材料供应和采购价格的稳定，丰富公司的产品体系，双方已形成较好的协同效应，符合新乡化纤“开展新型功能型材料研发，提高产品档次、附加值和竞争力”的发展规划。该投资系新乡化纤基于上游原材料方面进行的战略布局，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新疆锦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纺纱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	新疆锦鹭主营新材料技术研发、纺纱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新乡化纤多年来专注于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投资设立新疆锦鹭符合公司“做强做大主业，延伸产业链”的发展战略，初步形成上下游一体化的产业格局，实现产业链的强链补链延链，抵御行业周期，提高综合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巩固产业优势及行业领先地位。该合资企业主要围绕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开展业务，与公司的生物质纤维业务存在协同效应，也能给公司带来相关的投资收益回报。该投资系新乡化纤基于产业下游发展进行的战略布局，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通过投资中纺院绿纤，参与其 Lyocell 纤维研发与生产工艺优化，在产品研发、生产工艺改进方面形成协同效应，实现产业链相关技术与生产端的协同布局；通过投资孚信阳光，参与上游光致变色材料研发生产，保障自身核心产品原材料供应稳定、锁定采购价格，同时丰富产品体系，完成上游原材料领域的战略布局；通过投资锦鹭新材实现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业链的强链补链延伸，完善上下游一体化产业格局。

因此，上述投资均系公司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属于产业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的项目工程款，均与公司目前的工程建设相关，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业务的情形，具体说明如下：

（1）投资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从事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活动的情形。

（3）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活动的情形。

（4）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5）拆借资金、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拆借资金、委托贷款的情形。

（6）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的情形，主要是为了提高临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以现金管理为目的，所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具有

持有期限短、收益稳定、风险低的特点，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范畴。

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即 2025 年 12 月 23 日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期限	收益率/预期收益率	风险等级	认购金额
1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1.26-2026.2.27	1.30%	PR1	2,000.00
2		2026.2.13-2026.3.2	1.80%		2,000.00
3		2026.3.2-2026.4.2	0.87%		2,000.00
4		2026.4.24-2026.7.27	1.64%		4,000.00
5		2026.5.11-2026.6.12	1.50%		3,000.00
6		2026.7.6-2026.7.31	1.60%		3,000.00
7		2026.8.3-2026.8.31	1.60%		5,000.00
8		2026.9.8-2026.9.30	1.60%		5,000.00
9		2026.11.2-2026.11.30	1.60%		8,000.00
10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5.12.1-2026.3.1	1.75%	低	2,800.00
11		2026.3.2-2026.6.2	1.85%		2,800.00
12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1.19-2026.2.14	0.98%	一盏警示灯	2,000.00
13		2026.4.28-2026.5.28	1.75%		3,000.00
14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1.19-2026.2.24	1.35%	1R	1,000.00
15		2026.2.27-2026.3.27	1.35%		1,000.00
16		2026.4.2-2026.4.30	1.35%		1,000.00
17		2026.4.23-2026.5.28	1.35%		2,000.00
18		2026.5.11-2026.6.8	1.35%		2,000.00
19		2026.8.6-2026.9.10	1.31%		1,500.00
20		2026.7.6-2026.8.3	1.35%		2,000.00
21		2026.9.17-2026.10.15	1.50%		1,500.00
22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4.23-2026.5.7	1.48%	低风险	1,000.00
23		2026.5.15-2026.5.29	1.48%		1,000.00
24		2026.9.1-2026.9.30	1.60%		1,000.00
25		2026.7.8-2026.8.12	1.58%		1,500.00
26		2026.10.1-2026.10.31	1.66%		1,000.00
27		2026.10.1-2026.10.31	1.66%		5,000.00
28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1.19-2026.2.25	0.43%	低风险	3,000.00
29		2026.3.2-2026.4.1	0.38%		3,000.00
30	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4.8-2026.5.8	1.60%	低风险	2,000.00
31		2026.5.11-2026.6.11	1.67%		2,000.00

序号	项目	期限	收益率/预期收益率	风险等级	认购金额
32		2026.8.10-2026.9.10	1.60%		1,500.00
33		2026.7.6-2026.8.6	1.60%		2,000.00
34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1.22-2026.3.3	2.56%	低风险	2,000.00
35		2026.1.23-2026.3.5	0.60%		2,080.00
36		2026.4.1-2026.4.30	2.00%		2,000.00
37		2026.4.30-2026.5.29	1.60%		4,000.00
38		2026.7.6-2026.8.10	1.58%		3,000.00
39		2026.8.13-2026.9.17	1.48%		3,000.00
40		2026.9.28--2026.11.2	1.60%		3,000.00
41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6.1.14-2026.2.14	1.72%	PR1/R1	2,000.00
42		2026.3.1-2026.3.31	1.00%		1,000.00
43		2026.4.6-2026.5.8	1.95%		1,000.00
44		2026.9.18-2026.9.30	1.50%		1,000.00
45		2026.7.16--2026.7.31	1.61%		2,000.00
46		2026.8.1--2026.8.31	1.75%		2,000.00
47		2026.8.17-2026.11.17	1.62%		3,000.00
48		2026.8.21-2026.8.31	1.45%		2,800.00
49		2026.9.14-2026.10.14	1.50%		5,000.00
合计					**119,480.00**

注：上表中“风险等级”所列“PR1”、“低”、“一盏警示灯”、“1R”、“低风险”系各银行机构内部评定标记，均表示低风险等级；通常银行机构的理财产品分为五个风险等级：低风险、中低风险、中风险、中高风险、高风险。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风险程度低，极少受到市场、政策法规、宏观经济及行业波动等风险因素的影响。

综上，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合计 119,480.00 万元，涉及银行包括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等大型国有及股份制商业银行，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属于财务性投资范畴。

（7）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安排。

综上，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业务情形。

二、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2）相关风险

（一）问题（1）涉及风险

1、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中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八）业绩稳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37,874.55 万元、736,577.45 万元、785,679.95 万元和 457,836.4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215.36 万元、24,555.25 万元、19,800.25 万元和 34,451.06 万元；氨纶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0.26%、0.30%、1.00%和 12.76%，长丝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9.83%、24.50%、21.27%和 19.73%，公司业绩及主要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报告期内氨纶价格变动较大，根据 iFind 数据，氨纶纤维价格由 2023 年初的约 3.6 万元/吨持续下跌至 2025 年末的约 2.4 万元/吨，至 2026 年 6 月逐步恢复至约 3 万元/吨。公司主要原材料 PTMEG、纯 MDI 和浆粕等占营业成本比重较高，其价格与上游煤炭、石油等大宗商品及浆粕的市场价格密切相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亦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若公司面向的下游市场需求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氨纶、长丝等产品的需求或价格。若未来行业竞争加剧、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或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二）问题（2）涉及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贸易摩擦、汇兑损益相关风险部分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七）汇率风险

出口销售是公司销售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外销收入比例较高，同时公司采购部分的原材料来自境外。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因外币结算产生的汇兑损益（负数表示汇兑收益）分别为-779.83 万元、-2,289.58 万元、377.37 万元**及 2,633.32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币值不稳定，公司如不能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存在因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境外销售价格波动乃至下降，继而导致出口业务利润下滑，或因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采购成本增加、**因汇率波动带来汇兑损失的风险。

……

（十）贸易摩擦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发行人海外市场主要包括巴基斯坦、印度、土耳其、意大利、韩国、埃及、日本等国家。**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75,204.50 万元、196,787.94 万元、215,448.87 万元和 136,797.4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74%、26.72%、27.42%和 29.88%。**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和地区对于公司长丝、氨纶产品进口未设定特殊的限制性措施，印度商工部曾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化纤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最终反倾销裁决未生效。**若未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面向的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针对中国产长丝、氨纶等产品提高进口关税或出现实施反倾销、反补贴措施等贸易摩擦，可能对公司销售收入及经营业绩、募投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三、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会计师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1），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各细分产品收入、销量、销售单价、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并分析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查阅行业公开资料、行业研究报告，了解行业周期、上游原材料价格走

势、下游市场需求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发行人业绩变化趋势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氨纶毛利率偏低、长丝 2025 年毛利率下滑及报告期毛利率波动的原因，评估不利因素是否具备持续性；了解公司产品竞争力、客户结构、市场供需情况，评估公司业绩稳定性及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针对上述事项（2），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获取境外销售明细台账，统计报告期境外主要客户、销售地区、销售产品、销售金额及占比；查阅外销合同、订单，核实付款政策、信用条款，核对银行回款单据，核查境外货款实际回款情况；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境外主要客户合作历史、合作模式、业务稳定性，评估境外销售业务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3、查阅发行人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的进口关税政策，获取并查阅发行人聘请的高朋律师事务所反倾销调查相关法律意见及专业意见，评估相关贸易政策对公司外销业务的潜在影响；

4、获取公司汇兑损益测算表，复核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评估汇率变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针对上述事项（4），申报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如下：

1、获取发行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相关财务报表科目明细，查阅相关投资协议、理财产品合同、股权投资资料等文件，核查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并判断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查阅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等相关资料，核查发行人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已实施或拟实

施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判断是否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针对上述事项（1）、事项（2）及事项（4）的回复内容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60703000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07　月03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王小蕾 110101410008

证书编号：11010141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2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19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03月30日

CPA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王小蕾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3-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323198203[illegibl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信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8 月 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8 月 9 日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5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龙君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9-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782199609135424



王龙君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龙君 310000064390

证书编号：3100000643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5 年 06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